



AEON CREDIT SERVICE (ASIA) COMPANY LIMITED

AEON 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00



年報 2021/22



我們勵行植樹活動

我們是 AEON

目錄

2	公司資料		財務報表
3	股東日誌	59	綜合損益表
4	財務摘要	6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1	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3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報表
30	董事會	64	綜合現金流動表
32	企業管治報告書	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8	董事會報告書		
55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141	詞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深山友晴(董事總經理)
黎玉光(董事副總經理)
竹中大介

非執行董事

三藤智之(主席)
金華淑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盛慕嫻
土地順子

公司秘書

洪敦信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Mizuho Bank, Ltd.
香港分行
MUFG Bank, Ltd.
香港分行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香港分行

註冊辦事處

香港
九龍
尖沙咀
彌敦道132號
美麗華廣場A座20樓

互聯網地址

網址：<http://www.aeon.com.hk>
電郵地址：info@aeon.com.hk

股份代號

9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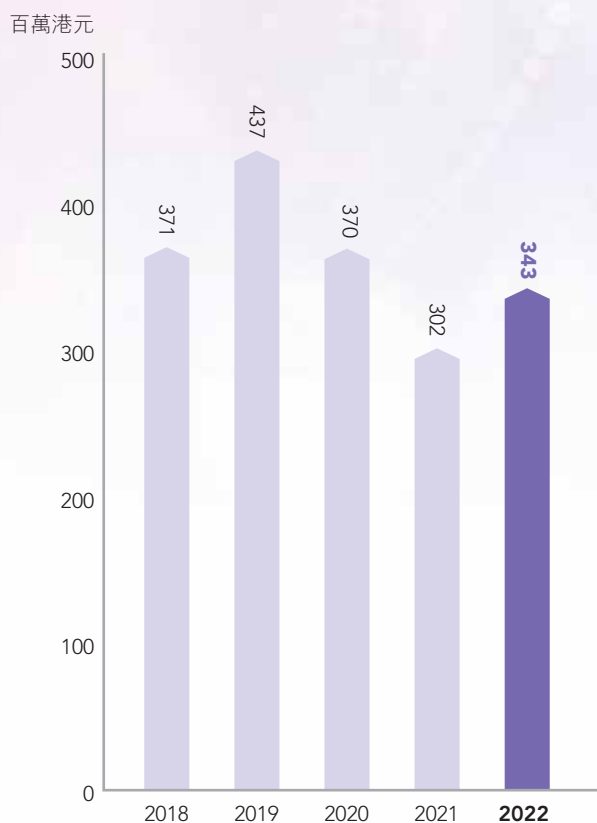
股東日誌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	公布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寄送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至十八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應收中期股息之資格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派發中期股息每股22.0港仙
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	公布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	寄送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年報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日至二十三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出席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之資格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二零二二年七月四日至五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應收末期股息之資格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	派發末期股息每股22.0港仙(有待股東於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

財務摘要

綜合業績

溢利(附註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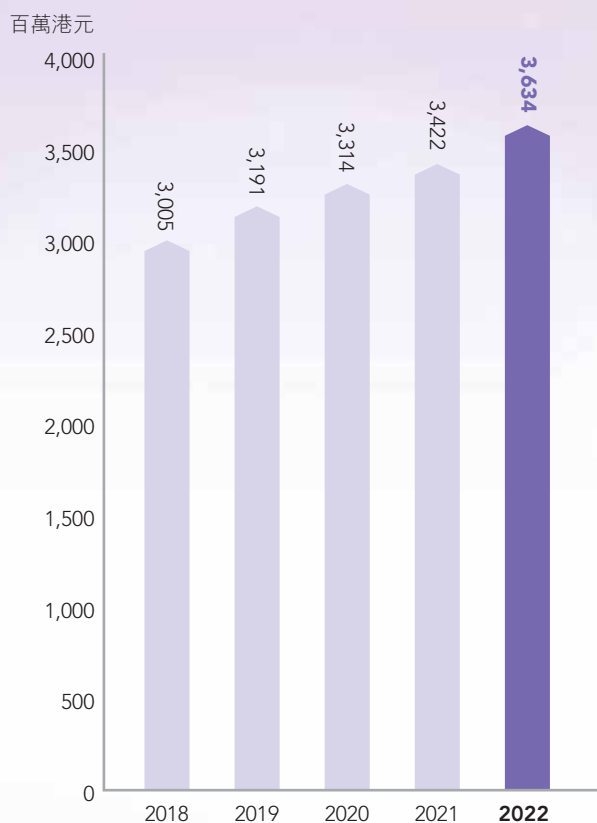
每股盈利(附註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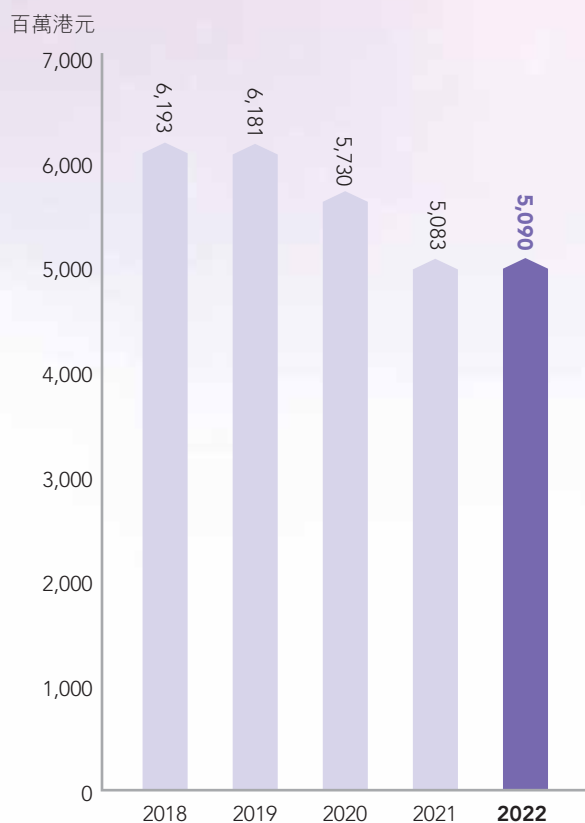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入	1,282,867	1,322,678	1,297,686	1,089,858	1,049,589
除稅前溢利	447,265	524,122	444,930	357,946	397,973
利得稅開支	(76,117)	(86,868)	(74,847)	(56,371)	(55,381)
年度溢利	371,148	437,254	370,083	301,575	342,592
每股盈利	88.63港仙	104.41港仙	88.37港仙	72.02港仙	81.81港仙
每股股息	42.00港仙	44.00港仙	44.00港仙	40.00港仙	44.00港仙

綜合資產及負債

權益總額(附註3)



總資產(附註4)



	於				
	二零一八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總資產	6,192,976	6,180,684	5,729,718	5,083,366	5,089,556
總負債	(3,187,935)	(2,990,037)	(2,416,176)	(1,661,336)	(1,456,014)
權益總額	3,005,041	3,190,647	3,313,542	3,422,030	3,633,542

附註：

- 指截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財政年度綜合溢利。
- 指截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財政年度每股綜合盈利。
- 指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綜合權益總額。
- 指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綜合總資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又渡過了一個具有挑戰性的一年，因為在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疫情」)繼續持續的背景下，本集團試圖讓自己重新回到穩定增長的軌跡上。於回顧年度的首三季度，香港政府放寬了社交距離措施，並推出了消費券計劃，再加上低失業率，刺激了本地消費者的消費，在餐飲和度假(以城中度假及海上度假形式)方面尤其顯著。然而，隨著新型冠狀病毒感染人數於第四季度激增，社交距離措施再次收緊，經濟活動開始放緩。消費者因此轉回網購渠道購買日常用品及海外產品，對抗疫產品的需求和消費明顯加速。

為了克服前所未有的不利因素及適應快速變化的消費者消費行為，本集團推出了不同的促銷計劃，以捕捉客戶在信用卡消費及個人貸款需求方面不斷變化的需要。該等計劃包括海洋公園推廣活動、豐富生活回贈活動、冬季消費促銷活動、本地餐飲及網上消費10倍積分獎賞優惠，以及個性化的稅務貸款回贈計劃。與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相比，本年度銷售額整體增長21.1%，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餘額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的餘額增加了5.2%。基於更有效的信用評估，可根據客戶的需求及負擔能力為其提供更有針對性的信用額度，二零二一／二二財政年度，逾期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壞賬率繼續下降，客戶逾期貸款及應收款項佔總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百分比從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的4.1%下降到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3.5%。

營運回顧

多樣化及數碼化繼續構成指導本集團有效運作的方法。為了增強客戶透過手機享用本集團服務的便利性和可及性，本集團繼續加強「AEON香港」手機應用程式，推出各種新功能，包括新信用卡申請功能、更改信用卡個人識別碼、申請八達通自動增值服務及直接付款授權等。此外，作為環保工作的一部分，進一步推廣對電子賬單的使用，以減少紙張消耗。

年內，本集團接納具有相對可觀交易量和／或多分銷網絡的商戶為新客戶，大大增加了信用卡收單業務的規模。於該等商戶中，本公司已受永旺百貨新聘為信用卡收單機構，從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起為期三年。本公司將主要負責處理各永旺百貨客戶使用非AEON信用卡／扣賬卡進行的零售購買交易(「非AEON卡收單交易」)。

為了建立一個強大的分行網絡，以接觸和服務更多的客戶，本集團繼續在不同地區，包括旺角、油塘和觀塘，開設新的分行。此外，為了提高成本效益，本集團預計將分別位於中環和銅鑼灣的兩間臨街分行搬到辦公大樓內。

同時，本集團的中國內地業務於第四季度實現了每月收支平衡。這一點乃透過實施有效的成本及債務控制得以實現。

為了加強對深圳永旺的控制，並促進本集團在大灣區拓展業務的目標，本公司以總現金代價人民幣13,500,000元(相當於16,792,000港元)收購深圳永旺剩餘的50%股權。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完成收購後，深圳永旺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股息

本集團採用穩定的股息政策，旨在派發定期股息，目標派息比率不低於該財政年度綜合淨溢利之30.0%。在提呈股息建議時，除了財務業績外，董事會還會考慮股東的利益、過往派息紀錄、一般營商環境及現金流量的需求。

董事會建議派末期股息每股22.0港仙，令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全年股息為每股44.0港仙，派付股息比率為53.8%。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在已審核基準上，除稅前溢利為398,0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止財政年度增加40,100,000港元。本年度，本集團在視作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時錄得收益7,900,000港元。扣除利得稅開支55,400,000港元後，本集團錄得溢利增長13.6%，除稅後溢利由上個財政年度的301,6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二二年度的342,600,000港元。每股盈利由72.02港仙增加至本報告年度的81.81港仙。

二零二一／二二年度的資產回報率為6.7%，而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為5.9%；二零二一／二二年度的股本回報率為9.4%，而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為8.8%。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維持於0.1；而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和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總權益佔總資產比率分別為71.4%及67.3%。

每股資產淨值(扣除末期股息後)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和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分別為8.5港元和8.0港元。

綜合損益表分析

收入

本年度之收入為1,049,600,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的1,089,900,000港元減少3.7%或40,300,000港元。

淨利息收入

回顧年度期間，首三季度的經濟活動增加，導致信用卡及個人貸款的銷售強勁增長，與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的餘額相比，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錄得增長212,300,000港元。然而，第四季度第五波疫情抑制了銷售勢頭。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因而沒有達到疫情前的水平。因此，本集團錄得利息收入下降7.1%或67,500,000港元，由上個年度的946,800,000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的879,300,000港元。

隨著若干長期銀行貸款的到期償還，與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的銀行貸款餘額相比，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銀行貸款未償還餘額減少了98,700,000港元，而本年集團的平均融資成本維持在2.6%。因此，本集團的利息支出錄得由上個財政年度42,200,000港元減少24.6%或10,400,000港元至本年度31,800,000港元。

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一／二二年度的淨利息收入為847,400,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二一年度的904,600,000港元減少6.3%或57,200,000港元。

營運收入

隨著信用卡銷售的增加及推出永旺百貨非AEON卡收單交易，信用卡業務的徵收費用及佣金從上一年的52,300,000港元上升44.9%或23,500,000港元至本年度的75,800,000港元。就保險業務而言，由於對保險保障的需求增加，本年度來自保險業務的徵收費用及佣金增加了3,000,000港元，達到27,700,000港元。本集團的徵收費用及佣金錄得整體增長26,400,000港元，即從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的77,000,000港元增加到二零二一／二二年度的103,400,000港元。

隨著現金預支需求的增加，本年度的手續費及逾期收費增加了1.2%或800,000港元，達到66,900,000港元。去年有一項列賬為其他收入的收入為香港政府於「保就業」計劃項下提供的12,400,000港元補貼。在其他收益和虧損項下，本集團在本年度於瀋陽小額貸款附屬公司清盤中錄得匯兌虧損3,800,000港元，而在上一年度則於出售電腦設備中錄得虧損1,500,000港元。

儘管徵收費用及佣金及手續費及逾期收費有所增加，但隨著淨利息收入的下降，本集團二零二一／二二年度的營運收入為1,020,500,000港元，與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的1,063,100,000港元相比，減少4.0%或42,600,000港元。

營運支出

為了抓住消費者對信用卡和個人貸款需求增長所帶來的機會，本集團在相關的營銷活動上發力，並推出了各種大規模的推廣計劃。因此，市場及推廣費用於本年度內增加了24.3%或17,500,000港元，達到89,400,000港元。由於開設和搬遷不同的分行以分散和擴大分行網絡，與租賃有關的開支較上一年度增加了約1,900,000港元。與去年相比，一般行政費用亦增加了20,700,000港元。這主要歸於為永旺百貨推出非AEON卡收單交易，以及為豐富客戶體驗而不斷升級的信用卡特色及功能。為了迎接即將到來的技術升級和經濟復甦，本集團於年內增加了人手，從而令員工成本比上年增加5,400,000港元。

整體運營支出從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的535,900,000港元增加42,000,000港元至本年度的577,900,000港元。

支出對收入比率

儘管有效地控制了營運支出的增加，但由於營運收入有所下降，本集團支出對收入比率由上一年的50.4%增加至本年度的56.6%。

在營運層面上及未計入虧損及減值準備之前，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營運溢利為442,700,000港元，較上一年的527,200,000港元減少了16.0%。

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隨著信用評估技術的不斷改進，本集團已經穩步建立了一個具質量的信貸組合。加上香港政府繼續努力刺激經濟增長和改善失業率，以及本集團不斷努力提高債務管理能力，以盡量減少逾期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逾期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從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的168,600,000港元或佔整體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4.1%下降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145,600,000港元或3.5%。連同撇銷金額的下降，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從上一年的210,800,000港元大幅減少116,700,000港元或55.4%，至本年度的94,100,000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分析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權益總額為3,633,5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為3,422,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資產總值為5,089,6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為5,083,400,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

年內，本集團的電腦設備、租賃物業裝修、傢俬及裝置動用的支出分別為18,200,000港元、1,300,000港元及40,000港元。於使用權資產方面，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於本年度新增29,500,000港元。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第二和第三季度社交距離措施的放寬導致信用卡銷售大幅反彈，信用卡應收賬款從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的3,214,900,000港元增長2.8%或89,600,000港元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3,304,500,000港元。此外，由於市場上的信貸需求增加，個人應收貸款也錄得增長，從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的781,000,000港元攀升15.9%，或124,400,000港元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905,400,000港元。總體而言，本集團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從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的4,062,300,000港元增加212,300,000港元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4,274,600,000港元。

由於資產質量穩定，減值準備減少了37,400,000港元，從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的218,500,000港元，佔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的5.4%，下降到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181,100,000港元，佔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的4.2%。

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合共1,084,100,000港元，當中26.7%為固定息率及73.3%利用掉期利率通過對沖將浮動息率轉為固定息率。銀行貸款中15.2%將於一年內到期，14.8%將於一年至兩年內到期，及70.0%將於兩年至五年內到期。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平均銀行貸款年期為2.9年，相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則為1.9年。

分類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分為三個營運分類，分別為信用卡、私人貸款及保險中介業務。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信用卡業務佔本集團收入的79.4%，而上個財政年度佔78.6%，而私人貸款業務佔本集團收入的18.0%，而上個財政年度則佔19.1%。在分類業績方面，信用卡業務在二零二一／二二年度佔本集團整體業務的79.3%，而上個財政年度則佔82.9%，而私人貸款業務佔本集團業績的17.2%，而上個財政年度則佔13.7%。

在信用卡方面，於回顧年度中，透過推出各種不同的推廣活動，本集團的信用卡銷售和應收賬款餘額雙雙增加。然而，每月的循環信用卡應收賬款餘額還沒有回復到疫情前的水平。因此，二零二一／二二年度，來自信用卡分類的收入從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的857,000,000港元下跌2.8%或24,000,000港元至二零二一／二二年度的833,000,000港元。由於有效地控制了營運開支，加上維持了優質的資產組合；以及有效的追收欠款工作，使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減少53.0%或78,500,000港元；信用卡分類的業績由上一年度的296,000,000港元增加4.6%或13,600,000港元至二零二一／二二年度的309,600,000港元。

在個人貸款方面，由於社交距離措施的短暫放鬆導致經濟活動的增加，相應地，市場對個人貸款產品的需求也有所增加，銷售和應收賬款餘額亦因應出現增長。然而，來自個人貸款分類的收入仍從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的208,100,000港元下跌9.2%或19,100,000港元至二零二一／二二年度的189,000,000港元，乃由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應收賬款餘額仍低於疫情前的水平，僅達到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記錄的應收賬款餘額的88.3%。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大幅下降60.8%或38,200,000港元，在很大程度上得益於更有效的信貸評估及追收欠款努力。因此，個人貸款業務的分類業績從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的49,100,000港元增長18,100,000港元至本年度67,200,000港元。

在保險中介業務方面，由於對保險服務的需求增加，保險中介業務的收入從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的24,700,000港元增加3,000,000港元至二零二一／二二年度的27,700,000港元，分類業績為13,500,000港元，而上一年度為12,000,000港元。

於地域財務資料方面，香港業務佔本集團收入的98.3%，而上一年度為98.8%；中國內地業務佔本集團收入的1.7%，而上一年度為1.2%。在分類業績方面，於二零二一／二二年度及二零二零／二一年度，中國內地業務的虧損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分別約為0.7%和1.9%。

雖然信用卡及個人貸款的銷售額已經出現逐步恢復，但本財政年度的每月循環信用卡結餘及個人貸款應收賬款餘額仍低於上一年度，因此，香港業務的收入從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的1,076,800,000港元下降4.1%或44,600,000港元至二零二一／二二年度的1,032,200,000港元。透過加強信用評估方法以建高質量的資產組合，同時進行有效的追收欠款工作，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有了相當大的減少。因此，香港業務的分類業績從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的363,900,000港元增長8.0%或29,100,000港元至二零二一／二二年度的393,000,000港元。

在中國內地業務方面，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內完成對瀋陽小額貸款附屬公司的清盤，並繼續對另一家位於天津的小額貸款附屬公司進行清盤程序。二零二二年二月，本公司完成了對深圳一家提供業務流程外包服務的聯營公司的收購，使之成為本集團的新全資附屬公司。年內，深圳的小額貸款附屬公司重新啟動了針對選定商戶的營銷活動，推動銷售增加，促使中國內地業務的收入從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的13,000,000港元增加4,400,000港元至二零二一／二二年度的17,400,000港元。連同對成本及壞賬的有效控制，深圳的小額信貸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實現了盈利。中國內地業務的整體分類業績從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的虧損6,800,000港元減少4,000,000港元至二零二一／二二年度的虧損2,800,000港元。

資金及股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主要依靠其內部產生的資本及銀行貸款撥付其業務所需。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77.0%的資金來自權益總額及23.0%來自向金融機構直接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為3,633,5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時為3,422,000,000港元。已考慮本集團可動用的財政資源，包括內部產生之資金及可動用的銀行備用額後，本集團具有充裕營運資金應付目前營運需求。

本集團主要業務均以港元作交易貨幣及記賬貨幣，故其核心資產並無面對任何匯率波動風險。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訂立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以對沖銀行貸款利率及匯率波動風險。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所訂立的資本承擔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展望

從二零二一／二二年第四季度開始，第五波疫情正嚴重影響香港的商業活動，加上隨後世界各地出現的地緣政治和經濟衝突，可以預見，未來一年的經營環境將繼續面臨極大的挑戰和不確定性。儘管無人能預料日常生活恢復到過去的狀態，但透過提供強勁的基本業績，本集團展示了對可能長時間持續的新常態下不斷變化的消費者消費行為有了更好的理解。

本集團將繼續完善其商業模式，提高其反彈能力，以適應不斷變化的消費者行為，並更緊密地滿足新的客戶需求。具體而言，本集團將繼續從其信貸政策著手，致力於在可持續的基準上向客戶提供信貸服務，從而實現溢利最大化。此外，還將推出針對年輕一代的新信用卡產品，以擴大客戶群體。營銷和推廣活動將集中於本集團自身的解決方案，以應對疫情後環境中不斷變化的消費者消費需求，並擴大其品牌的吸引力。

倘疫情於二零二二／二三年度第二季度出現減弱的跡象，預計第二輪消費券計劃的推出將可能重振香港的經濟活動。為了在市場上保持競爭力，本集團將更加倚重多樣化的營銷渠道和活動來推廣其產品。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尋找機會開設更多新的分行，加強本地消費促進活動，並聘請代言人推廣其產品。

由於美國和香港的通脹率達到了近十年的高點，預計美國聯邦基金利率和香港最優惠利率於二零二二／二三年將繼續上升。這可能導致本集團計息產品的息差普遍下降。因此，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引進更多的信用卡收單商戶，並探索其他業務機會，積極尋求徵收費用及佣金的新收入來源。

在技術開發方面，信用卡及貸款系統更換項目預計將在二零二二／二三年度下半年完成。更換後，本集團可以透過加強數碼營銷推廣新的產品裨益，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用戶體驗或新的支付解決方案。此外，數據分析工具將支持本集團提高營銷、信貸評估及信貸管理活動的效力。

在中國內地業務方面，永旺小額信貸(深圳)有限公司將繼續專注於在整個大灣區的擴張，推出更多的貸款產品。另外，新收購的深圳永旺現為本集團的一個業務流程支持分支。其將促進對本集團運營的無縫支持，同時也將利用深圳永旺的獨特優勢，為本集團尋求新的外部商業機會。

在可持續發展問題上，本集團將繼續重新審視其可持續發展的重點領域。本集團還將確定相關的關鍵績效指標，作為其長期使命的一部分，為改善股東、客戶和商業夥伴、社區、人民及環境作出貢獻。

很難預測經濟全面復甦的時間框架。憑藉本集團的應對能力及與合作夥伴的牢固業務關係，以及穩固的流動資金狀況和資產負債表，本集團已做好準備，面對未來的挑戰，並在更有利的市場條件恢復時，向前邁進，抓住可能出現的進一步商機。

資訊科技發展

於回顧年度期間，本集團繼續加強其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特別是升級了人力資源系統，讓「AEON香港」手機應用程式現在能夠支持信用卡和個人貸款申請，以及增加了網絡安全措施。為了支持在家工作的安排，本公司已經提供了必要的軟件和硬件，並輔以不斷的改進，以迎合這種新的混合工作模式。

來年，除了要推出新的信用卡及貸款系統以及更換相關的網上客戶服務和手機應用程式外，本集團還將開展數據庫項目。由於IT安全對其運營至關重要，因此將引入對若干安全管理功能的改進。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總員工人數分別為510名(香港：358名；中國內地：152名)及379名(香港：334名；中國內地：45名)。員工薪酬乃按工作性質及市場趨勢釐定，並就個人能力以年度薪酬增幅來獎賞及激勵其表現。除醫療及人壽保險及退休金外，員工亦會根據個人表現及本集團的財政表現而獲得酌情花紅。

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多種不同的內部培訓計劃及外部培訓贊助。內部培訓計劃包括永旺行為規範及選定之合規性主題的年度常規培訓，該些培訓重申了企業道德的必要性，旨在員工之間創造共同價值觀。各培訓計劃旨在提高員工的專業知識和技能，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

回顧年度期間，本集團建立了恆常化在家工作(「在家工作」)計劃。這種新的工作模式為員工提供了更加靈活的工作環境，藉此，他們可以節省交通時間，避免在疫情的高峰期外出。就本集團而言，無論是在疫情還是在極端天氣情況下，不間斷運營的可能性都增強了本集團的競爭能力。

經營模式與策略

本集團一直以「客戶至上」為客戶服務的宗旨，同時透過採用靈活彈性的經營模式和策略維持長期利潤及資產增長，並以審慎風險及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運營策略一貫是利用信用卡業務招攬新客戶及交叉銷售其他消費融資產品及服務予該等新客戶。本集團繼續受益於其與聯營及收單商戶的緊密聯繫。透過將商戶網絡用作持卡人招攬基礎及交叉銷售渠道，本集團繼續探索獲取收費及佣金收入的商機。

客戶層

本集團的客戶約49%處於40至60歲之間。就性別而言，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女性信用卡持有人數目比率為68%。本集團擬將其客戶群擴大至年輕一代和男性群體。

便捷服務

今年，本集團於手機應用程式中增加了幾個新功能，致力於為客戶提供更方便、更好、更快捷的服務及優質體驗。

為方便客戶還款，本集團繼續提供多種結算渠道，包括便利店網絡、電話銀行、網上銀行及於香港的JETCO自動櫃員機。

服務質素

本集團通過ISO 27001資訊保安管理系統認證、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及PCIDSS支付卡行業數據安全標準認證。該等認證足以確保為本集團客戶提供最高顧客服務品質。

深山友晴

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目標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旨在令本公司的持份者更好地瞭解本公司的願景、策略及可持續發展舉措的實施情況，而該等事項應該繼續受到各持份者的關注。

報告範圍及邊界

本ESG報告內容考慮了本集團營運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由於本集團超過90%的收入來自本公司於香港之業務，本ESG報告主要反映香港總行及分行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在ESG上的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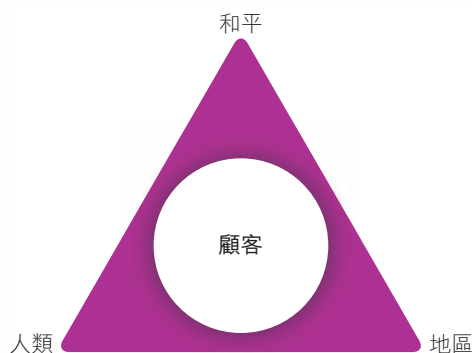
報告準則

本ESG報告依照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的ESG報告指引(「ESG指引」)所編製。本報告符合ESG指引之強制性披露要求和「不遵守就解釋」之規定。我們採用一致的方法與過往數據進行公平的比較，並全面客觀地披露ESG表現。

我們的可持續發展做法

AEON的基本理念

本公司秉承AEON集團「和平、人類、地區」的基本理念經營業務。這些理念說明我們為顧客利益著想的永恆使命及在營運方面貫徹以客戶為中心。有關AEON基本理念的進一步資料，請瀏覽www.aeon.info/en/company/concept/



和平—永旺是通過事業的繁榮，不斷追求和平的企業集團。

人類—永旺是尊重個人，重視人與人之間的關係的企業集團。

地區—永旺是在地區深深紮根生活，不斷為地區社會作貢獻的企業集團。

永旺行為規範

《永旺行為規範》指引並引領本公司未來發展方向及為持份者創造利益。該規範幫助我們瞭解AEON基本理念、必要的行動及落實行動計劃。我們致力成為具社會責任的企業，致力在日常營運推動及實踐《永旺行為規範》。我們希望所有持份者也與我們分享這些使命，建立更強的互信。

可持續發展層面的管理方式

我們的可持續發展建立在持份者的信任之上，始終致力於滿足持份者的需求和期望。本公司制定了可持續發展政策，以指導可持續發展道路並將AEON基本理念的實施擴展到實踐中，該政策概述了我們對持份者的承諾和可持續發展戰略。關於政策詳情，請瀏覽本公司網站 (https://www.aeon.com.hk/en/corporate-info/sustainability_development_policy.html)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可持續發展的整體框架設置、戰略和實施。年度內，本公司成立了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會」），就當前和未來的可持續發展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履行其在可持續發展活動中的職責，並在董事會授權的範圍內為可持續社會的發展做出貢獻。該委員會由負責可持續發展的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委員會召開了四次會議及五次向董事會彙報，包括對可持續發展政策、委員會職權範圍、重要性評估結果、重點領域和關鍵績效指標的審查和討論。

重要性評估

瞭解對公司重要的可持續發展議題可以為公司可持續發展路線指明方向。年度內，我們進行了全面的重要性評估，以確定影響我們業務營運和持份者的關鍵可持續發展議題。

我們採取以下措施來確定重要性：

(1) 通過與同行、其他金融機構、信用卡處理網絡、AEON集團公司、監管機構和可持續發展報告標準進行桌面研究，確定潛在的可持續發展議題

(2) 執行董事、部門主管、部門負責人和選定的員工參加了在線調查，以確定已識別的可持續議題對本公司的重要性及影響

(3) 編制重要性矩陣並確定可持續發展重點領域

(4) 向執行委員會和董事會彙報重點領域

重要性矩陣及重點領域

持份者的利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品牌意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經濟表現 • 客戶滿意度 • 商業誠信 • 職業健康和 safety • 數據責任 • 風險管理 • 引進人才及員工發展 • 數字化轉型與創新 • 疫情之下的運營中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多元化和包容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產品責任及知識產權 • 勞工常規 • 投訴處理 • 供應商鏈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董事會和執行監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源和溫室氣體排放 • 環境管理 • 社區投資 • 普及金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任的商業行為 	

對業務的重要性

最重要
 重要
 次要

考慮到可持續發展趨勢、業務發展、持份者的利益和重要性結果，我們制定了八個可持續發展重點領域並監控每個領域的表現：

- 以客戶為中心
- 企業管治
- 資訊技術安全
- 職業健康和 safety
- 引進人才及發展
- 職場文化
- 環境保護
- 社區投資

持份者參與

持份者的意見對於本公司持續改善可持續發展事宜至關重要。多年來，我們透過廣泛的渠道與持份者保持著持續而密切的溝通，以便更好地瞭解他們對本公司的意見。我們積極與持份者溝通，收集他們的意見，從而瞭解需要改進的地方。

持份者的關注事項及溝通渠道

	關注事項	溝通渠道
政府及監管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法律及監管 • 合規 • 僱傭保障 • 商業道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訊 • 現場視察 • 合規報告 • 調查及闡明
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經濟表現 • 信息披露 • 企業營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東週年大會及投資者簡報 • 定期報告 • 公告、通函及其他企業傳訊
顧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業務流程 • 資訊保安 • 產品與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AEON香港手機應用程式 • 分行服務及接觸 • 客戶服務熱線 • 社交媒體：Facebook會員專頁 • 通訊及宣傳單張 • 每月帳單附寄單張 • 公司網站 • 全年宣傳及捐贈計劃 • 短訊服務及多媒體訊息服務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薪酬及福利 • 培訓及發展 • 健康及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訊及內聯網 • 員工會議 • 入職啟導及離職面談
業務合作夥伴及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品牌發展 • 誠信與業務可持續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審計及檢討 • 採用最佳行事方式 • 大眾傳播
社區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解決社會問題 • 慈善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文化交流、實習及贊助計劃 • 全年綠色夥伴計劃
行業組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業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會議及通訊

行業特定管理

作為消費金融及相關服務的提供者，本公司致力於履行社會責任並維持高水準的公司治理，以負責任和誠信經營我們的業務，竭盡努力確保業務營運符合所有適用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反洗錢及反恐融資、反貪污賄賂以及供應鏈管理方面的規定。本公司設立了舉報渠道，供員工舉報有關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反貪污及反歧視等各方面的不當行為及違規行為。此等報告將提請高級管理層，並對事件進行調查及採取適當的措施及處理。

反洗錢及反恐融資

我們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¹，並制定及定期檢視反洗錢及反恐融資政策，即《防範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以符合放債人註冊處規定的要求。本公司採用以風險為基礎的方法來建立有效的反洗錢及反恐融資制度。為此，我們於以下日常營運中制定並實施了以下相關政策、程式及控制措施：

- 風險評估
- 客戶盡職審查
- 對客戶持續監控
- 可疑交易報告
- 記錄保存
- 員工培訓
- 獨立審計職能

我們建立了明確、全面的機制以偵查和報告與洗錢和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有關的事宜。所有員工在發現任何可疑交易時均須上報。公司和集團層面均設立了熱線以舉報任何不當行為。本公司內部審核部門至少每年進行一次獨立檢查及評估，以確保本公司的方法及程式繼續適當及充分。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沒有發現任何違反反洗錢及反恐融資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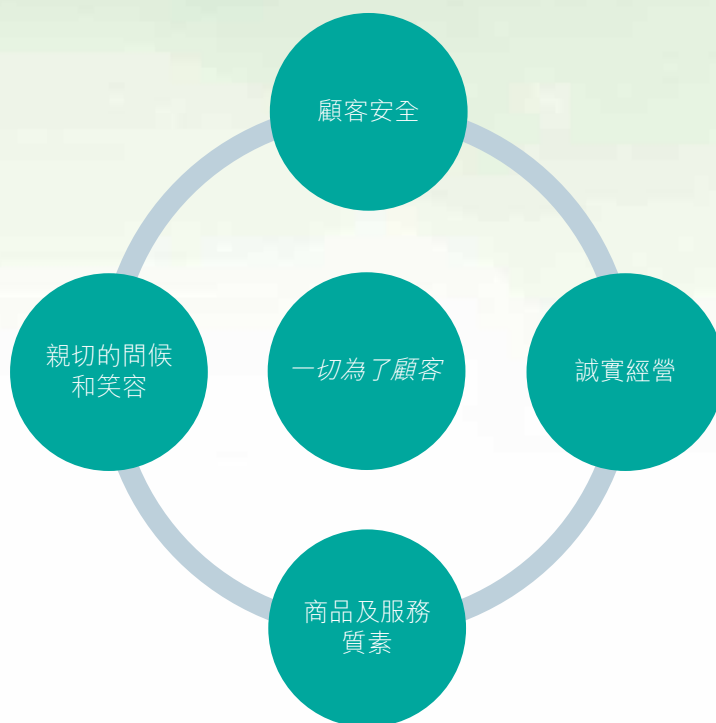
反貪污賄賂

除嚴格遵守防止賄賂條例外，我們亦制定了明確的規則及程序來處理有關保密、防止利益衝突、賄賂及欺詐的事宜。本公司之政策禁止員工向客戶、供應商或任何其他人士索取任何利益。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我們沒有發現本公司有任何違反反貪污賄賂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¹ 包括但不限於《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販毒(追討得益)條例》、《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聯合國(反恐怖主義措施)條例》(《反恐怖條例》)和《聯合國製裁條例》。

對客戶及業務夥伴的承諾²

我們致力為客戶提供保證及信任。作為香港其中一間領先的信用卡發行商和消費金融服務的提供者，我們承諾提供卓越的客戶體驗及持續高質素的服務。我們相信提高客戶滿意度是秉承專業服務質素的第一要素。我們不僅履行對顧客的承諾，展現誠信，並讓顧客以合理的價格享用優質服務。



(來源：永旺行為規範)

客戶資料私隱

隨著客戶對資料私隱的日益關注，我們知悉到我們在保護客戶資料方面的責任。本公司嚴格遵守包括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在內的相關法律法規，並於整個營運過程中採取適當措施保護個人資料。

為保障客戶個人資料及私隱，本公司實施個人資料保護政策及資料保安指引。在系統開發的同時，我們始終將數據安全放在首位，「AEON香港」手機應用程式和「網上客戶」服務在安全性和用戶體驗方面不斷完善升級。我們已委任營運部門主管作為本公司的資料保管專員，負責監督本公司在資料保護規定的履行情況。我們的員工每年都會接受有關保障個人資料的培訓。

² 我們的產品及服務主要涉及簽發信用卡、私人貸款以及相關信貸及金融服務，因此不涉及任何因健康及安全原因的回收。

作為處理、存儲及傳輸支付卡資料的機構，本公司必須遵守支付卡產業資料安全標準(「PCI DSS」)。該標準乃由支付卡產業制定，旨在促進支付卡資料的安全工作做法。年度評估由PCI DSS的第三方審核人員進行。我們透過補償控制進行持續改善，從而實現增量提升。

我們亦實施實體及電子控制措施以保障本公司的資料及資產。電腦採用雙重驗證登入以提高安全性。本公司亦進一步採取保安措施，包括對存儲的支付卡資料進行加密，對保護機制(如防火牆、防毒及入侵預防裝置)進行安全配置，並採取實體控制的安全程式(如辦公室門禁)。自二零零六年起，本公司榮獲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認證。

優質服務及負責任的商業行為

我們致力為客戶提供負責任和透明的產品及服務。我們制定了包括審批程序在內的內部政策，為我們的營運提供指引。我們的員工經過培訓，為客戶提供清晰準確的產品資訊。當客戶對我們的服務不滿意時，客服會與客戶溝通，尋求最合適的解決方案。市場營銷材料和產品概況介紹乃基於事實資料及易於理解的語言而編製。

為保護知識產權，本公司始終僅使用授權軟件。根據資訊科技管理政策規定，電腦上不得安裝任何未經許可或未獲授權的軟件。我們使用的市場營銷材料均為許可材料，我們高度關注使用權，還與供應商就此類事宜進行溝通，以確保他們充分瞭解知識產權。

客戶滿意度

我們通過提供廣泛的優質產品和服務，竭誠為客戶服務。我們亦通過各種溝通渠道仔細聆聽客戶意見，並會定期進行監控客戶服務的表現以確定需要改善的地方。

我們主要透過分行、客戶服務熱線、流動應用程式及公司網站服務客戶。對我們而言及時、專業地管理和回應客戶的反饋至關重要。我們建立投訴管理系統及制定相應的投訴處理流程處理客戶投訴。為提升客戶服務質素，投訴個案分為五類：推廣、服務、收費、系統及其他。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我們共收到74份投訴。年內投訴總數上升主要是由於七、八月份的紙質結單費用所致。作為我們數碼化戰略的一部分，我們鼓勵客戶通過將紙質月結單轉換成電子月結單實現無紙化以減少對環境的影響。過渡期間，客戶並未充分意識到紙質月結單收費的必要性，因此導致投訴數量增加。客戶服務部耐心聆聽客戶的訴求，逐步介紹使用電子月結單的優勢，並提供臨時費用豁免安排。隨著我們不斷改善客戶服務，我們注意到與服務相關的投訴呈下降趨勢。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沒有發現任何有關產品、服務、營運、銷售及推廣或其他商業行為方面違反法律及法規的情況導致對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制裁或責任。

方便客戶

便捷的金融服務是我們客戶的期望之一，我們在快速增長的市場中提供滿足客戶需求的綜合金融服務。我們已為此推出了「網上客戶」服務和「AEON香港」手機應用程式。技術的不斷進步永無止境，金融服務數碼化是我們的長遠目標之一。本公司的新信用卡及貸款系統項目目前正處於第二階段，以及多個重大項目將能夠通過「網上客戶」服務和手機應用程式為客戶提供豐富服務。

我們的分行均位於香港的心臟地帶，為客戶提供便利的服務。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我們有15間分行。我們努力改善分行的設施和可及性。我們的分行客戶服務代表將特別照顧有需要的客戶。

供應鏈管理

供應商和業務夥伴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至關重要，共同為我們的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我們根據各種目標、預設定量及定性標準(例如成本、具體特點、相對優勢及劣勢)甄選供應商和業務夥伴。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我們與435家供應商和業務夥伴合作，其中407家供應商和業務夥伴位於香港，4家位於日本，24家位於其他國家。

本公司亦高度重視與供應商的溝通，增進其對本公司價值的理解及認可，發展互信互助的合作關係。在供應商甄選過程中，新供應商於委任前需經過三項評估，即聲譽核查、參照反洗錢及反恐怖融資規則進行的盡職調查以及利益衝突核查。此外，我們亦將持續進行定期審查以評估供應商的表現。就特定供應商(例如若干承包商及持續合作供應商)，我們會專門進行年度評估，在服務交付、完整性及質量方面評估他們的表現。

我們亦非常重視與營運相關的環境和社會責任。對於消耗品，我們盡可能在環保產品、用戶友好性及價格之間取得平衡。我們積極與供應商溝通，為客戶提供可替代的環保卡產品。

對員工的承諾

在員工管理方面，我們嚴格遵守香港的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僱傭條例、僱員補償條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以及各種反歧視條例以建立健全的員工管理制度。本公司一旦發現違規行為或未有遵守該等規則及規定將立即予以糾正。我們在甄選過程中採取強有力的措施來確認候選人的身份和誠信，以確保申請人年齡不低於18歲並適合擔任相關職位³。我們了解工作與生活平衡的重要性，不鼓勵加班，對於部份級別員工會獲得額外的加班津貼。如果員工持續加班，我們會對其工作量進行評估。由於疫情「新常態」，本公司已開始試行員工定期居家辦公計劃，員工可酌情每週居家辦公一天。我們還鼓勵員工在工作期間穿著休閒裝，以營造充滿活力的工作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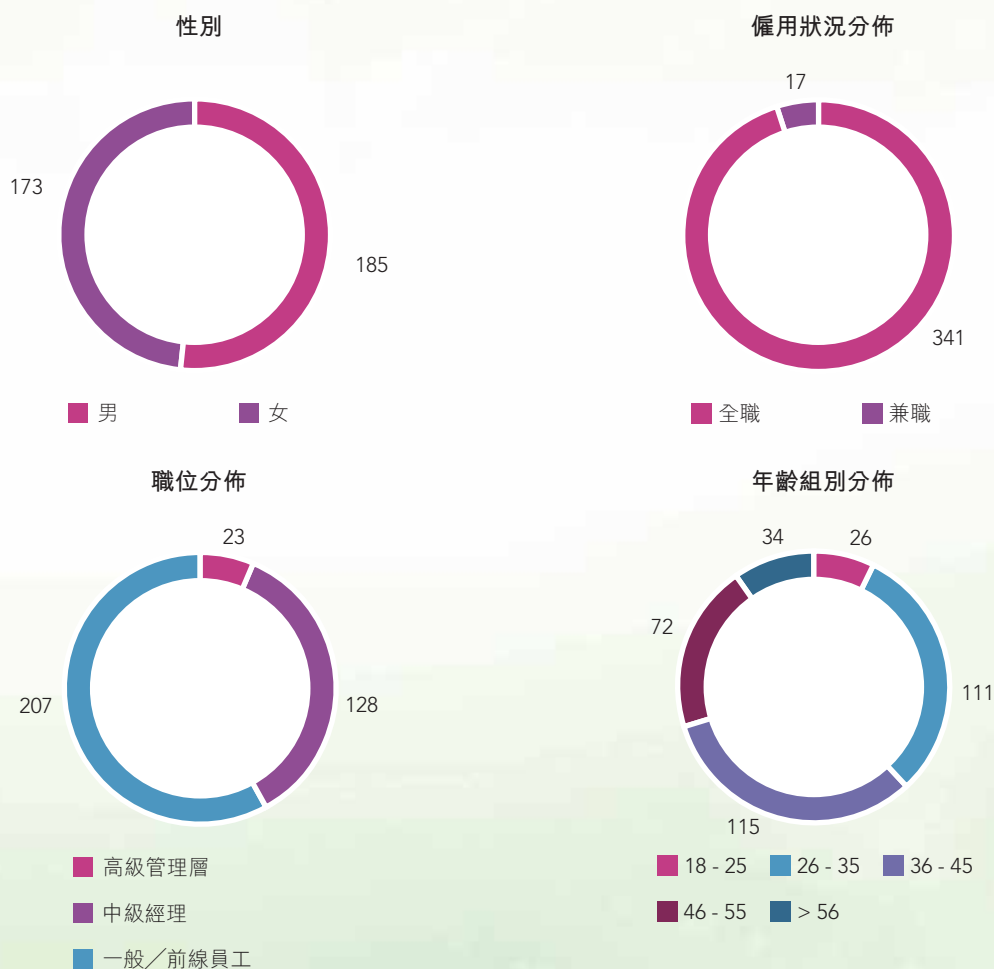
³ 根據我們目前核查候選人身份的措施，我們的營運活動並無招收童工的風險，因此並無制定應急計劃。

建立開放溝通

為建設和諧工作場所，我們定期與各職級的員工溝通。管理人員每年參加企業策劃部主持的部門政策公告，了解公司規劃和長期戰略。我們亦定期向所有員工發放公司新聞和AFS集團內部雜誌《As One》，更新本公司動向，提高員工士氣。

我們致力為員工提供公平、包容、多元化及無歧視的工作環境，使員工相互尊重、合作與支持。我們努力根據最佳行為以及所涉勞工及相關糾紛中汲取教訓，以消除基於不合法理據的歧視、騷擾及誹謗。相關法律法規及其權利已於入職培訓中明確告知所有員工。我們建立了全面、高度保密的投訴渠道處理相關投訴。年度內，有一宗涉及殘疾歧視的案件被駁回，法院未就法律費用作出命令。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香港僱員總數為358名。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全職員工流失率為26%，性別佔比分別為14%(男性)和12%(女性)，年齡分佈分別為4%(18-25歲)、8%(26-35歲)、6%(36-45歲)、6%(46-55歲)及2%(56歲或以上)。本公司與離職員工進行離職面談，了解他們的決定並進行內部評估，以改善我們的內部員工管理制度及未來計劃。

培訓及發展

本公司在員工培訓及發展方面投入時間及資源，確保員工擁有廣泛且深入的技能及知識，從而實現業務目標並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上跟上步伐。為使員工具備適當的知識和技能，我們每年都會進行培訓需求分析(TNA)，以確定員工的培訓和發展需求，並針對培訓差距和培訓計劃舉行焦點小組會議。作為我們接班規劃過程的一部分，我們能夠在年度內提供越來越多的培訓。

建立合規文化

為了使新員工了解本公司的高標準企業價值觀，並建立可持續、專業且誠信盡責的員工隊伍，我們為所有新員工提供全面的入職培訓計劃，以使他們了解我們的行為規範、使命及價值，業務結構及相關法律法規。在我們的員工培訓與發展政策所述，所有員工都必須參加永旺行為規範、合規、資料保安及PCI DSS方面的年度培訓。我們定期檢視前線及後勤部門的需要，不斷調整培訓內容，並為管理人員的職業道路提供至關重要的支援。

培育未來管理人員

考慮公司未來發展及珍惜優秀員工，對於符合標準並有管理潛力的員工，我們會提名該等人員參加管理培訓課程，該計劃與ACS馬來西亞和AFS聯合舉辦。期望在一年的課程中加強和發展在瞬息萬變的管理環境和業務結構轉變的領導力，以提高盈利能力。

培養未來人才

畢業見習生

本公司推出畢業見習生計劃，為大專生和應屆畢業生提供成為具備勝任、卓越工作和創業技能的領導者的機會。這是一項為期兩年的規範性計劃，在高級管理層及導師的支援下，該計劃將令見習生獲得廣泛的實際工作經驗。學員被安排在各個部門進行實習，並製定了詳細的目標。每次部門輪換後都會對學員進行評估，以便相互瞭解。我們向該計劃的導師簡要介紹了角色和職責，並鼓勵其分享個人經驗。

實習

暑期實習生計劃已落實到位，為學生提供在金融服務行業工作實踐機會。實習生被分配到各個部門，並在計劃實施期間獲得任務指派。

培訓		二零一九／ 二零年度	二零二零／ 二一年度	二零二一／ 二二年度
工作間員工培訓				
總培訓時間 ⁴		4,938	3,985	8,034
總培訓人數		1,887	1,696	2,737
每位員工的平均培訓時間		2.62	2.35	2.94
培訓人員性別				
培訓人員	男	1,051/56%	908/54%	1,468/54%
	女	836/44%	788/46%	1,269/46%
總培訓時間	男	–	2,384/60%	4,720/59%
	女	–	1,601/40%	3,314/41%
平均培訓時間	男	–	2.63	3.22
	女	–	2.03	2.61
員工類別				
培訓人員	前線和一般員工	–	745/44%	1,285/47%
	中層管理人員	–	608/36%	1,012/37%
	高級管理人員	–	119/7%	198/7%
	董事	–	50/3%	47/2%
	非特定目標群體 ⁵	–	174/10%	195/7%
按員工類別劃分的培訓時數／百分比				
總培訓時間	前線和一般員工	2,034/41%	1,152/29%	2,971/37%
	中層管理人員	2,067/42%	1,769/45%	3,569/44%
	高級管理人員	291/6%	326/8%	543/7%
	董事	139/3%	337/8%	387/5%
	非特定目標群體	407/8%	401/10%	564/7%
平均培訓時間	前線和一般員工	–	1.55	2.31
	中層管理人員	–	2.91	3.53
	高級管理人員	–	2.74	2.74
	董事	–	6.74	8.24
	非特定目標群體	–	2.3	2.89

⁴ 包括對員工及執行委員會成員進行的反貪污及反恐融資培訓

⁵ 非特定目標群體是指辦公室助理、司機、電話推銷員、顧問、暑期實習生、IT實習生、兼職推銷員和商業顧問

職業健康與安全

確保員工在工作場所的健康及安全是我們的責任。本公司在此方面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例如香港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及消防安全(商業處所)條例，透過建立和持續管理不斷改善健康和系統。我們努力創造安全、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從而保護員工的身心健康，盡可能減少職業病的發生。

年度內，我們聘請了第三方安全顧問對總行和分行進行全方位安全檢查，以降低健康和系統風險。檢查後的改善工作全年持續進行。辦公環境的安全很容易被忽視，我們每年邀請員工填寫工作崗位安全調查，以改善辦公環境，降低健康系統風險。我們安排複習培訓，提醒員工注意辦公室和分行的健康和系統隱患。

職業健康與安全	二零一九/ 二零年度	二零二零/ 二一年度	二零二一/ 二二年度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	0	0	0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比率	0	0	0
工傷	1	3	1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5	149.5	0

為了兌現支援員工健康的承諾，我們提供住院及手術福利、門診治療、牙科服務及健康支援。疫情期間，辦公室及各分行提供口罩及必要的消毒用品。此外，辦公室及各分行的會議室均裝有隔板，以減少病毒傳播。總行和分行均安裝了空氣淨化器以改善空氣質素。辦公室員工採用居家辦公政策，分行的營業時間進行了調整以更好地保護員工及顧客。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除工作期間有一名員工受傷外，本公司沒有發現任何對本公司提出申索或違反職業健康及安全標準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對環境的承諾

本公司致力減少能源及天然資源消耗，減少垃圾，並儘可能使用環保的產品及服務。我們嚴格遵守環保方面的法律及法規⁶。此類合規的難易程度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業務性質⁷。自二零零九年以來，總行及分行均獲得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綠色發展的措施及程序已納入內部規定。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報告年度，本公司並沒有發現其營運對環境和自然資源產生的任何重大影響。然而，委員會繼續在內部進行研究以確定資源使用情況，並將與供應商一起擴展議題，以實現環境雙贏。

⁶ 包括但不限於空氣污染管制條例、保護臭氧層條例、道路交通條例、噪音管制條例、廢物處置條例、水污染管制條例及污水處理服務條例。

⁷ 基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沒有採用任何包裝物料。

節能減排

節能減排對於我們履行環境責任相當重要。辦公室用電是我們溫室氣體足跡的最大來源。我們鼓勵員工一起建設更環保的辦公室，例如在辦公時間外或不使用時關掉電器，或將其設定為省電模式，辦公區域設定了舒適的溫度。我們的分行在新裝修時全部安裝了LED照明，以減少用電。年度內，我們制定了總行用電量目標，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在二零二零／二一年的基礎上減少5%。由於疫情和居家辦公政策，在二零二一／二二年度，用電量減少了14.55%。委員會將審查目標並制定總行和分行的行動計劃。對於公司車輛，我們將進行研究以提高燃料和能源效益。

下表概述了我們於香港營運的排放和能源消耗：

溫室氣體(「GHG」)排放 ⁸	單位	二零一九／ 二零年度	二零二零／ 二一年度 ⁹	二零二一／ 二二年度
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4.88	6.35	5.67
範圍2 ¹⁰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298.03	282.44	220.46
範圍3 ¹¹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28.94	0	0
因植樹而減少的溫室氣體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0.3	0	0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321.55	288.79	226.13
溫室氣體總排放密度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呎	–	0.0058	0.0047
氮氧化物(NOx)	千克	–	–	1
硫氧化物(SOX)	千克	–	–	0.03
顆粒物(PM)	千克	–	–	0.07

能源消耗	單位	二零一九／ 二零年度	二零二零／ 二一年度	二零二一／ 二二年度
汽油	公升	1,607.65	2,345.96	2,096.61
汽油	千瓦時	15,580.43	22,735.69	20,319.18
電力 ⁹	千瓦時	380,381.00	436,902.92	373,340.98
總能耗	千瓦時	395,961.43	459,638.61	393,660.16
能耗密度	千瓦時／平方呎	–	9.30	8.13

⁸ 參照香港大學及香港城市大學發表的「香港中小企業碳審核工具箱」以及香港特區政府環境保護署及機電工程署編製的《香港建築物(商業、住宅或公共用途)的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除的核算和報告指引》計算。

⁹ 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的用電量和範圍2排放隨著範圍的變化而重述。用電量和範圍2排放已從總行和永旺百貨以外的分行擴展到總行和香港的所有分行。

¹⁰ 排放系數每年根據中華電力有限公司(CLP)及香港電燈有限公司(HKE)的統計進行更新。

¹¹ 範圍3包括搭乘飛機公幹。因疫情關係，並無搭乘飛機公幹。

資源運用

本公司充分瞭解地球資源的匱乏，因此積極倡導無紙化營運，減少總行及分行不必要的用紙。數碼化是我們的長期目標。我們鼓勵員工優先使用電子郵件、內聯網及其他電子方式來傳達及發放資訊。電腦默認採用雙面列印及省墨模式。我們亦與顧客共同實施無紙化，就信用卡申請而言，我們透過安全的線上應用程式簡化申請流程，實現直接、快捷申請。客戶亦可透過線上服務平台及流動應用程式等渠道進行申請。自二零二一年六月起，為鼓勵顧客改用電子月結單，我們將對紙質月結單收取手續費。我們將與供應商合作，瞭解我們在辦公室之外對環境的影響。

在用水方面，由於使用市政供水，本公司在取用水資源方面並無遇到任何問題。儘管如此，本公司仍致力減少用水量並提高用水效率。本公司鼓勵員工節約用水。我們總行的用水量為331立方米(人均用水密度為1.31立方米)。為避免漏水，員工須於使用後確保設備正確關閉。由於水資源在我們的經營活動中不是重大資源，因此並無設定減少用水量。

減少廢棄物

在環保精神的引導下，本公司已在總行及分行實施一系列措施，鼓勵重複使用及回收。我們鼓勵員工共用資源，例如將不經常使用的物品擺放在共用文具櫃。為減少廢棄物，辦公室範圍未有設置廢物箱，廢物只會在公共區域統一收集，並提供塑膠及紙張回收箱，鼓勵回收。我們會在分行關閉後，將其傢私及設備用於其他分行及辦公室，循環使用傢私及設備。

就危險廢棄物¹²而言，由於本公司的業務並不涉及任何工業製造活動，因此並無產生大量危險廢棄物。就辦公室的普通危險廢棄物(例如墨水匣及熒光燈管)，我們安排供應商及物業管理公司處理。諸如電腦及伺服器此類的電子廢棄物由資訊科技部根據內部規章於處置前正確刪除存儲在其中的資料。

¹² 我們的業務營運中棄置的照明設備和陳舊設備等現有危險廢棄物是不可避免的。我們僅在必要時才購買這些物品。因此，沒有為危險廢棄物設定減排目標。

我們繼續研究及分析內部棄置的廢棄物，並提高回收率。數碼化流程在整個業務營運中持續進行。對外，我們鼓勵客戶由紙質月結單改為電子月結單。與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相比，紙質月結單減少了41.09%。我們將繼續鼓勵客戶改用電子月結單，以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在內部，各個部門正在簡化流程以實現無紙化。我們的目標是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在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的基礎上，分別將紙張消耗密度降低10%及紙張回收密度增加5%。

廢棄物	單位	數量	密度
無害廢棄物	噸	218.87	0.61噸／員工
塑膠回收	噸	0.05	0.0001噸／員工
紙張回收	噸	0.84	0.002噸／員工
雜項電子設備(包括電腦和顯示器)	件	1,257	4.08件／員工
熒光燈管／燈泡	件	229	0.67件／員工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沒有發現任何有關環境保護方面出現違反法律或法規的情況。

減緩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是當今香港和世界面臨的最大挑戰之一。自二零零九年以來，我們一直通過ISO 14001認證監督我們的內部排放及環境影響。我們正在採取各種措施來控制排放。作為一家香港的金融服務機構，我們的主要碳排放與總行及分行的用電量有關。對於我們的範圍3排放，我們只計算海外公幹，因疫情原因，我們沒有搭乘飛機公幹。為了減少部分排放，並作為AEON集團和本公司傳統的一部分，我們將恢復在香港的植樹活動。我們明白環境影響不應只計算內部營運，我們將考慮與業務夥伴一起處理在辦公室以外對環境的影響，例如，針對我們信用卡的物料和合作夥伴用於我們營運的其他類型的物料。來年，我們計劃進一步研究與我們財務相關的氣候風險。

對社區的承諾

我們與社區共同努力，為社區發展及改善生活質素作貢獻，力爭成為優秀企業公民。在AEON集團「追求和平，尊重人類，貢獻地區」的企業理念的指導下，本公司持續支援本地的社區項目及活動。為了貫徹AEON的基本理念，我們將繼續致力於環境保護、教育及文化交流活動作出貢獻。年度內，本公司捐款總額為港幣1,817,000元。

慈善資助

慈善信用卡

我們發揮身為金融服務提供者的能力，透過與愛護動物協會(SPCA)及苗圃行動聯名發行信用卡以打造愛心企業文化。該類信用卡的持卡人不僅可以從消費獎勵中獲益，而且本公司亦會將信用卡交易金額的0.1%或0.4%分別捐贈予愛護動物協會及苗圃行動。



積分捐贈

本公司亦鼓勵顧客透過信用卡積分捐贈支援社區發展。於報告年度，信用卡持卡人已透過積分計劃籌集了捐款，用作支持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WWF-Hong Kong)的保育工作。

教育

獎學金

我們認為優秀學生不應被經濟阻礙。我們透過獎學金持續為大學學生提供支援。

國內大學

- 深圳大學
- 中山大學

本港大學

- 香港大學
- 香港科技大學
- 香港城市大學
- 香港理工大學
- 嶺南大學

社區夥伴

我們相信除了高等教育獎學金外，為年輕人給予適當資源有利他們日後發展。與社區建立夥伴關係，可創建一個關愛社會並帶來連鎖反應。「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青年使者計劃」是我們主要支持中學生的計劃之一。我們持續獨家贊助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香港委員會為本地青少年提供寶貴機會，讓他們了解世界各地及本地兒童生存、保護、發展及參與權利有關的議題。年度內，我們擴大了與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香港委員會在香港少數族裔青年項目上的合作，擴大了我們在教育和支持香港文化交流方面的支持。

董事會

三藤智之先生，現年57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現任公眾上市公司AEON Financial Service Co., Ltd.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專責集團之企業管理及風險管理，亦為PT AEON Credit Service Indonesia總裁專員。彼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加入AEON Bank, Ltd. (前名為AEON Financial Project Co., Ltd.)前，曾於多間大型國際銀行及金融機構任職約十九年。彼於早稻田大學獲得政治科學文學士學位，並於波士頓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深山友晴先生，現年48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彼於早稻田大學文學學士學位課程畢業後，於一九九七年三月加入AEON Credit Service Co., Ltd.。彼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期間轉職至公眾上市公司AEON Co., Ltd.。彼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加入本公司任職總經理，執掌本公司市場發展及推廣部，及後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離職本公司並出任公眾上市公司AEON Financial Service Co., Ltd.新管理層要職。彼現為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永旺金融服務(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並同為深圳永旺小額貸款有限公司及永旺資訊服務(深圳)有限公司之主席，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彼擁有二十年消費信貸行業經驗。

黎五光先生，現年59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副總經理。彼現時執掌本公司之企業管理部。彼於一九九九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期間曾為董事會成員及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期間曾任永旺金融服務(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副總經理。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退任董事會成員後，曾擔任本公司顧問一職。彼於一九九六年七月加入本公司。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頒發之專業會計文憑。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竹中大介先生，現年41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現執掌本公司的會計及財務部。彼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加入AEON Credit Service Co., Ltd.，任職財務部。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彼出任本公司附屬公司瀋陽金融商貿開發區永旺小額貸款有限責任公司之財務部高級經理。彼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出任永旺金融服務(香港)有限公司之企業管理部經理，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擢升為高級經理。彼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至二零一五年十月期間曾任本公司附屬公司天津永旺小額貸款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執掌財務部。彼現為深圳永旺小額貸款有限公司及永旺資訊服務(深圳)有限公司的監事，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彼畢業於高知大學獲經濟及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北京中央財經大學修讀會計學研究生課程。

金華淑女士，現年44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現為深圳永旺小額貸款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永旺資訊服務(深圳)有限公司董事，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彼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加入永旺資訊服務(深圳)有限公司出任國外業務拓展部門經理。彼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及二零一五年六月初任永旺資訊服務(深圳)有限公司及深圳永旺小額貸款有限公司之董事，及曾於二零一七年六月至二零一九年六月期間出任永旺金融服務(香港)有限公司總經理。彼於吉林大學經濟貿易日語學士學位課程畢業，並持有美國明尼蘇達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會

李澄明先生，現年70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由二零零八年起至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退任止，曾任鷹君資產管理(冠君)有限公司(作為冠君產業信託之管理人)之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李先生於地產及銀行界擁有逾四十三年之廣博經驗。李先生於香港主要房地產上市公司鷹君集團內出任管理層高職超過二十二年，彼專責管理市場推廣、租務及銷售、銀行關係、企業傳訊及投資者關係等業務，以及擔任冠君產業信託物業管理人管理事務。李先生亦曾於一跨國銀行機構任職，擁有逾二十年的企業房地產貸款及顧問經驗。李先生亦於二零零二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期間曾任公眾上市公司先傳媒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獲社會科學學士學位。

盛慕嫻女士BBS, JP，現年66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三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並於二零一七年獲頒授銅紫荊星章。盛女士現為「賢」顧問服務有限公司主席。彼現亦為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及Sirnaomics Lt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均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眾公司及為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眾公司招商局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

盛女士曾為德勤中國合夥人超過二十六年，至二零一六年五月退休。彼亦為第十、第十一及第十二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江蘇省政協委員。彼為香港女會計師協會創會會員及前會長，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稅務委員會前主席。彼之專業資格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

盛女士現任要職包括香港理工大學大學顧問委員會委員、團結香港基金會顧問及香港演藝學院轄下中央投標小組增選主席。於二零零六年，盛女士在北京人民大會堂獲頒發中國百名傑出女企業家獎。彼亦於二零零七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發傑出理大校友殊榮，並自2016/17成為理工大學的榮譽院士。盛女士連續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五年被國際稅務評論選為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全球頂尖稅務諮詢顧問之一。

盛女士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為香港理工大學)，持有會計學高級文憑，其後獲授榮譽院士。

土地順子女士，現年58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畢業於日本東京上智大學外國語學院，獲文學士學位，並獲美國北卡羅來納州杜克大學法律學院法學碩士學位。彼於日本最高裁判所司法研修所完成了彼之法律培訓。彼具有日本和美國加利福尼亞州律師資格。

在獲得律師資格之前，土地女士曾任職多間具規模的日本和國際商業企業。彼曾任職於一間大型美國律師事務所，及現為東京DOCHI律師事務所代表律師。彼現為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AEON Bank, Ltd.及日本公眾上市公司COMTURE Corporation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書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平衡股東、客戶、員工及其他持份者的利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守則條文第A.4.1條及第A.4.2條則除外，詳情見下文¹。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而根據守則條文第A.4.2條第二句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至少每三年一次輪值退任。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指定任期獲委任，而董事亦毋須輪值退任。然而，全體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均須根據章程細則於本公司每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根據其證券交易之守則已採納標準守則為其董事證券交易之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角色

本公司以有效的董事會為首；董事會負有領導及監控公司的責任，並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督公司事務以促使公司成功。董事會有一個正式的預定計劃以審議預定事項。該等須經董事會考慮及決定之事項包括：

- 長遠目標及策略；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 年度預算及業務計劃；
- 資本管理；
- 年度、中期及季度財務報表；
- 宣派股息；
- 董事會成員；及
- 企業管治事宜。

作為董事會成員之董事須共同分擔本公司正確方針及管理之責任。管理層獲授權管理日常業務及行政事宜。

成員

於本報告日，董事會由八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及第3.10A條規定董事會必須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1/3)。每名董事之姓名及其履歷已載於本年報第30頁至第31頁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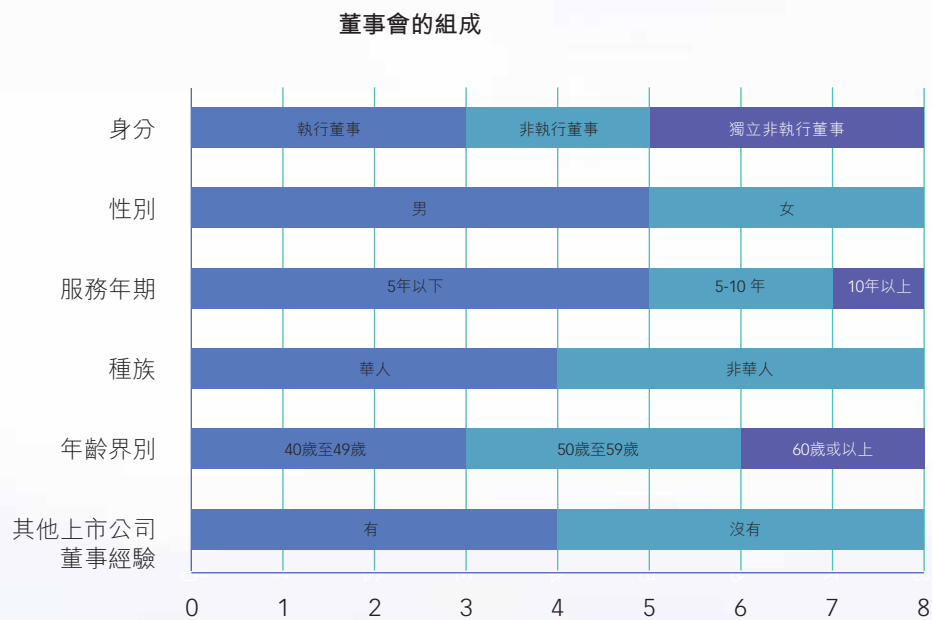
¹ 本企業管治報告書參照企業管治守則為適用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年度之守則條文。

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企業通訊中，均清晰註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提供最新之董事成員名單，註明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及列明董事角色和職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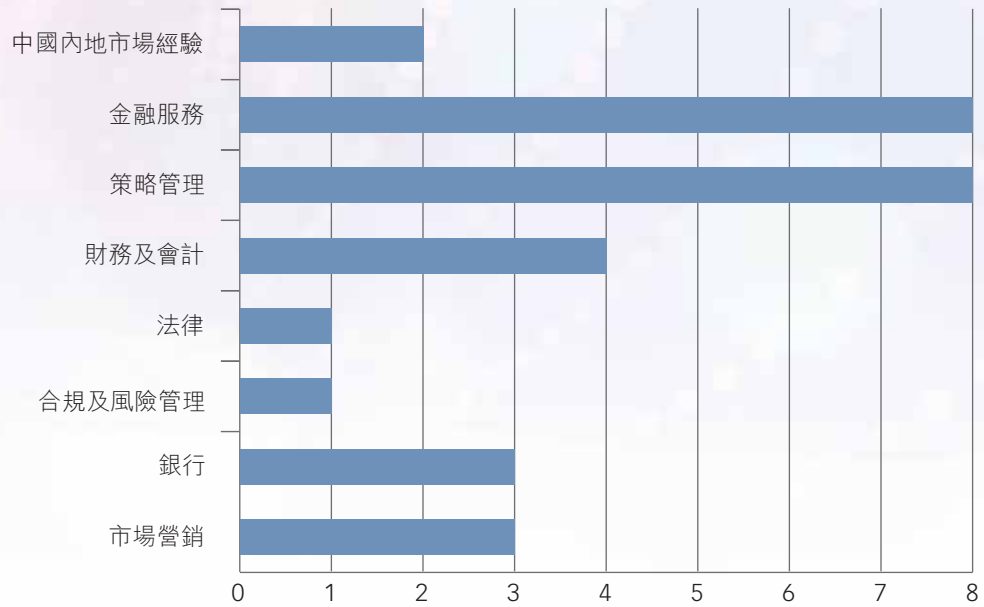
董事會成員來自不同背景及擁有不同商業、金融服務、銀行及專業知識及經驗。董事會具有相關經驗、才能及個人質素，使其充分有效履行其職責。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政策列載達至董事會多元化的方式。本公司明瞭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並深信董事會多元化乃維持有效董事會的重要因素。本公司致力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適合其業務需要的多元化觀點方面取得平衡。董事會的任命將以績效為基礎，以客觀標準考慮，更充分考慮候選人對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任期。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推舉委任候選人時，會充分考慮該等可計量目標。

下表闡述於本報告日董事會之多元化概況：



經驗或專業知識



董事會成員之間沒有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就其獨立性作出年度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指引，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提名委員會每年均檢討及評審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董事會程序

董事會會議每月舉行一次及會議之時間表至少於三個月前擬定。翌次董事會會議之日期於每次董事會會議結束時訂立。所有董事在每次召開董事會會議至少十四天前接獲通知及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以列入議程。董事會會議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須在每次舉行董事會會議至少三天前送交全體董事，使各董事在知情下進行討論及作出決定。管理層適時地向董事會及其委員會提供適當及充足的資料以使他們能夠作出知情決定。高級管理層成員或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以便進行講解或回應董事會及個別董事的提問。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充份地詳盡記錄所討論事項及關注並由公司秘書存管，並於得到任何董事的合理通知及任何合理時間之下供其查閱。草擬及最後版本之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記錄須於每次會議後之合理時間內送交董事以供彼等提供意見及保存。

按照章程細則，董事不應就任何涉及其本人或其聯繫人士而有重大權益之合約、安排或其他建議，參與表決或計入會議法定人數內。

本公司已為董事就其可能面對之法律行動而提供適當董事責任保險。

出席董事會會議

年內，曾舉行十二次董事會會議並相討下列重要事宜：

- 審閱業務策略；
- 審閱財務及業務表現；
- 批准年度預算及業務計劃；
- 批准季度、半年及年度業績；
- 批准年度及中期報告；
- 批准建議末期及中期股息；
- 委任附屬公司董事會；
- 審閱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
- 審閱合規委員會報告；
- 審閱行政委員會報告；
- 審閱內部審核報告；
- 批准續聘外聘核數師；
- 批准委任董事；
- 舉薦董事膺選連任；
- 批准獨立非執行董事袍金；
- 批准可持續發展政策；及
- 批准持續關連交易。

每名董事於各董事會會議之出席紀錄詳列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深山友晴(董事總經理)	12/12
黎玉光(董事副總經理)	12/12
馮興源 [^]	6/6
竹中大介	12/12
非執行董事：	
三藤智之(主席)*	8/8
万月雅明(主席)#	3/3
金華淑*	8/8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12/12
盛慕嫻	12/12
土地順子	12/12
林謙二#	3/3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退任

[^]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辭任

董事培訓

每名新任董事將獲得公司新任需知，需知內載有主要法律規定、章程細則及本公司相關政策及指引，以及由外聘律師向新任董事解述董事就法律和監管要求下之一般和具體職責。公司秘書會持續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概況，以確保合規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建立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年內，除透過網上學習平台為全體員工(包括執行董事)進行了年度永旺行為規範培訓外，本公司亦為全體董事安排了內部監控及合規相關網上培訓課程。在營運方面，本公司亦為全體員工(包括執行董事)安排了資訊安全、支付卡產業資料安全標準、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以及有關收受利益、賄賂和反貪為題的內部合規培訓課程。全體董事已參與與公司業務或其職責相關之研討會／會議／論壇研討會作持續專業培訓。回顧年內，全體董事均已向公司秘書提供其培訓紀錄。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內，董事已參與以下主要培訓範疇：

董事	企業管治	法律／ 監管發展	商業／ 金融／管理
執行董事：			
深山友晴	✓	✓	✓
黎玉光	✓	✓	✓
竹中大介	✓	✓	✓
非執行董事：			
三藤智之	✓	✓	✓
金華淑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	✓	✓
盛慕嫻	✓	✓	✓
土地順子	✓	✓	✓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董事會主席為三藤智之先生及董事總經理為深山友晴先生。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角色已區分，及由彼此間並無關係之兩名獨立人士分別擔任，以確保權力及職權不至集中於任何一人。主席與董事總經理間之職責劃分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主席負責領導及令董事會有效運作。董事總經理則負責本公司日常管理。

年內，主席(乃非執行董事)在沒有其他董事在場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了一次會議。

董事委任及重選

本公司設有正式程序委任新董事。新董事之委任建議須經由提名委員會考慮本公司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進行初步審議。經提名委員會提呈建議後，董事會將作出最後審議。

董事會可隨時委任任何人士擔任董事，以填補空缺或出任新增現有董事會成員。所有新任董事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止，並有資格膺選連任。所有董事均於本公司每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惟有資格膺選連任。

每名董事均獲一份委任書，訂明委任的條款及條件。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合約。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批准(i)委任三藤智之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及(ii)委任金華淑女士為非執行董事。三藤智之先生及金華淑女士將按章程細則規定於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及有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設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董事會按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內之職權範圍賦予所有董事會委員會職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由盛慕嫻女士出任主席。其他成員為三藤智之先生、李澄明先生及土地順子女士。審核委員會成員均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職能包括：

- 監控外聘核數師之有效性及監管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任命、酬金和聘用條款以及其獨立性；
- 審閱及監控本公司財務資料的完整性及監管財務申報制度；
- 監管本公司內部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員工就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及其他事項所提出的關切安排；及
- 擔當董事會授權的企業管治職能。

審核委員會亦會討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事項，確保適當的推薦建議得以執行。

年內，外聘核數師在沒有執行董事在場的情況下，與審核委員會成員進行了兩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曾舉行四次會議，外聘核數師亦應邀列席其中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一／二二年度內的主要工作包括：

- 會見外聘核數師商討其審核工作的一般範圍；
- 審閱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的函件及管理層的回應；
- 審閱管理層給予獨立核數師的表述信件；
- 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 審閱內部審核報告；
- 審閱及批准年度內部審核計劃；
- 審閱及批准聘用外聘核數師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及其酬金；
- 審閱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
- 會見外聘核數師商討有關審核周年賬目及審閱中期賬目產生之事宜；
- 審閱季度、半年度及年度業績；
- 審閱年報及賬目及半年度之中期報告；
- 向董事會推薦外聘核數師之續任；
- 審閱持續關連交易；
- 審閱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
- 審閱本公司遵循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其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每名審核委員會成員於各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詳列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盛慕嫻(主席)*	4/4
三藤智之#	2/2
李澄明*	4/4
土地順子	4/4
林謙二^	1/1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主席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不再擔任主席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退任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提名委員會由三藤智之先生出任主席。其他成員為李澄明先生及土地順子女士。

提名委員會職能包括：

- 每年至少檢討一次董事會的架構、成員人數及組成並向董事會提呈董事會任何改動建議；
- 審閱提名政策；
- 識別及向董事會提名合資格委任為董事之候選人；
- 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 評審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向董事會提呈新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建議；及
- 檢討各董事為履行職責所需付出的時間。

提名委員會已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列載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程序及準則。提名委員會在評審和甄選董事候選人時必須考慮下列甄選準則：

- 個性及誠信；
- 樂意及可投入足夠於履行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會委員會職務的時間；
- 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及
- 委員會認為適當的其他相關因素。

提名委員會可酌情提名任何其認為適當的人士。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之程序摘要如下：

- 從高級管理人員名單中或經由任何董事及外聘人事顧問代理舉薦的外募候選人中物色潛在新候選人；
- 依據載於提名政策內之甄選準則及一系列載於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內之多元化觀點評審候選人；
- 就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按上市規則所載評審候選人的獨立性；
- 向董事會提呈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和批准；
- 由董事會任命為董事；
- 就重新委任退任董事而言，檢討候選人的表現並向董事會提呈建議供董事會考慮並於股東大會上向股東提呈重新甄選建議；及
- 由股東重新委任為董事。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及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二一／二二年度內的主要工作包括：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成員人數及組成；
- 評審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檢討各董事為履行職責所需付出的時間；
- 就於二零二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董事事宜向董事會提呈建議；及
- 就委任董事事宜向董事會提呈建議。

每名提名委員會成員於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詳列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三藤智之*(主席)	不適用
李澄明	1/1
土地順子	1/1
万月雅明*(主席)	1/1
林謙二#	1/1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退任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由李澄明先生出任主席。其他成員為三藤智之先生及盛慕嫻女士。

薪酬委員會職能包括釐定個別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及向董事會提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建議。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旨在提供公平及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吸納、挽留及激勵優秀人才。董事會成員的薪酬及袍金水平乃參考本集團營運業績、個人職責表現及比較市場數據而釐定。概無董事涉及決定其自身薪酬之事宜。董事袍金詳情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會上批准了執行董事之薪酬及酌情花紅，並就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事宜向董事會提呈建議。

每名薪酬委員會成員於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詳列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李澄明(主席)	1/1
三藤智之*	不適用
盛慕嫻	1/1
万月雅明#	1/1
林謙二#	1/1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退任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本集團的政策目標其可承受的風險的性質及程度，及確保本集團已設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審閱其有效性。董事會亦負責監察設計、執行及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防範保證，以及控制而非消除於營運系統或在實踐本集團經營目標之失誤風險。

透過審核委員會，董事會每年評估本集團所有涵括重要監控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亦考慮在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本集團的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於預算上的充份性。有關內部審核員及外聘核數師所送呈管理層函件內之重要事項將知會審核委員會，確保迅速採取補救措施。所有建議將妥善跟進，並確保於合理期間內推行有關建議。

本公司的各部門以本公司的企業風險管理(「企業風險管理」)框架作為其日常業務中的流程管理。企業風險管理框架包括信貸、營運(行政、系統、人力資源、有形資產、聲譽、個人資料保障及業務持續經營)、市場、流動性、合規性、法律和監管風險。本公司制定各類風險管理政策、規例和指引讓各營運單位識別、評估、管理和控制本公司面對的風險。董事會通過由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組成管理層面的風險管理委員會針對風險狀況進行持續監控。

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列明清晰權限之管理架構。董事會清晰界定各部門之職權及主要職責，確保可適當檢查及平衡部門間之權力。內部監控系統旨在保障防止本集團資產於未獲授權情況下被使用或處置；確保會計記錄存置適當，以編製可靠財務資料；及確保遵循適用的法例、法規及業界準則。

已根據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設立之主要程序包括以下：

- 按照企業風險管理政策的要求設計了三條防線的風險防範模型：
 - 第一條風險防範防線包括各個營運單位；
 - 第二條風險防範防線包括風險管理部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及
 - 第三條風險防範防線包括內部審核部及審核委員會。
- 各部門須按有關政策、規例和指引就其部門職務範圍進行風險評估，並須就任何事故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
- 風險管理部按主要風險指標和對風險事故進行持續監控，以確保在營運單位已採取有效控制。
- 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控企業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職能。
- 內部審核部提供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的獨立保證。
-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控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各部門主管和風險管理部部門主管。另內部審核部部門主管和其他相關部門主管均定期應邀出席月度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
- 重大風險事件、重大損失及內部監控不足會在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上匯報。
- 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專責確保企業風險管理架構的施行成效及充分性，並須確保以施行預防措施緩解重大風險。
- 按月向董事會提呈風險管理及事故細節報告，並按季度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提供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持續培訓課程予相關僱員。

回顧年內，並無發現重大內部監控不足，但內部審核員及外聘核數師，以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建議有需要改善的地方，已採取適當的對策。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穩健良好。

舉報政策

本公司致力達致和保持高標準的廉潔、開放和有責任性。本公司制定了舉報政策旨在設立一個保密系統為員工及其他持份者對懷疑不當的行為提出舉報。就此，指定舉報電子郵件賬戶和舉報專用熱線亦已設立。每位舉報人的身份與舉報報告內有關的一切資料將嚴格保密。

持續披露政策

為確保在證券及期貨條例定義下之潛在內幕消息能被識別和該消息的保密性能維持直到按上市規則適時適當披露，持續披露政策已經制定。該政策規定內部消息的處理和發放，其中包括：

- 本公司的部門於識別和上報本公司任何潛在內幕消息時的角色和職責；
- 決定有關信息披露的必要性、方法及／或程度之程序；及
- 委任特定人士作發言人代表公司發言、並回應外界查詢。

內部審核

本公司之內部審核部旨在監控本集團內部管治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和客觀的保證，透過履行定期檢查，確保管理層按照流程和準則來維持及營運妥善和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內部審核部部門主管在職務上須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及在行政上向董事總經理匯報。根據風險評估方法編製的年度內部審核工作計劃會由審核委員會審批。

內部審核部會定期對集團的財務、營運及合規監管進行審核。重要的審核發現(如有)及其改善建議均每月呈報董事會，並每季由審核委員會審閱。管理層負責確保在合理期限內糾正內部審核報告中提到的任何監控不足之處。此外，內部審核員及外聘核數師在每年進行J-SOX審核時會對主要營運範圍之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及程序之充足性和有效性作出鑑定及測試。

財務報告

對於本集團的表現、市場地位及展望呈交一平衡、清晰及詳盡的評估乃董事會的責任。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足夠說明及資料，使其能夠於獲得董事會通過前對財務及其他呈交的資料作出知情的評估。董事亦會收到本集團月度最新表現狀況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

董事負責監督各財政期間編製賬目之工作，確保可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及有關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賬目時，董事已選用及貫徹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採納與其業務營運及財務報表相關之適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審慎合理之判決及估計，以及按持續關注的基礎編製賬目。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聲明已載於本年報第55頁至第58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

本集團已按照上市規則所訂明於有關年度或期間結束後三個月、兩個月及四十五天期限內分別公佈其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

外聘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二零二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獲續聘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任期直至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

審核委員會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客觀性及核數程序之有效性。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確認其獨立客觀性，並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為確保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所有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之審計及許可之非審計服務皆須經審核委員會批准。本公司一直有政策制定可容許由外聘核數師向本公司提供非審計服務的類別。

回顧年內，已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提供審核服務向其支付或應支付之酬金為3,500,000港元。此外，已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集團提供非審核相關服務向其支付或應支付酬金如下：

提供服務	費用 千港元
稅務合規	54
中期審閱	150
關連人士交易	110
初步業績公告	20
J-SOX年度合規審查	590
年度合規審查－保險顧問	20
監管披露確認服務	150
總額	1,094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之角色乃提供支援予董事會，確保董事會內有良好資訊交流，以及遵循董事會政策及程序。公司秘書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方面意見，並安排董事的新任培訓及專業發展。公司秘書乃本公司僱員及須向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匯報。全體董事均可獲取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公司秘書負責草擬每次董事會會議議程，及確保其他董事提呈列入會議議程的事項乃遵守所有適用規則及法規。所有董事皆可向公司秘書提出商討事項列入常規董事會會議議程。回顧年內，公司秘書已接受超逾十五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彼之技能及知識。

憲法文件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內，本公司憲法文件沒有任何變更。最新的章程細則綜合版本副本已分別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內。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董事會明瞭與股東及投資者有良好溝通之重要性。本公司為股東及投資者建立不同的溝通渠道，包括舉行股東周年大會、刊發年報及中期報告、通告、公告、通函、本公司網站，以及與投資者及分析員進行會晤。

股東周年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會有效交流意見之渠道。董事會歡迎各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發表彼等意見。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皆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以回應股東提問。另股東大會上就各項重要獨立之事宜提呈獨立決議案，包括重選個別董事。大會通告、年報及載有擬提呈決議案有關資料之通函皆於大會日前最少二十個整個營業日向股東分發。股東周年大會將採用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股東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之詳情於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時向各列席股東說明以確保股東明白該項投票程序。按股數投票表決之結果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內公佈。

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五)舉行。二零二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之通告、年報及載有擬提呈決議案有關資料之通函已於二零二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日前多於二十個整個營業日向股東分發。全體董事會成員連同主要行政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均有出席二零二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公司秘書於二零二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闡釋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個別決議案因應個別重要事項(包括重選個別董事)已於二零二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所有於二零二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均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處理。二零二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之結果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內。

每名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之出席紀錄詳列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深山友晴(董事總經理)	1/1
黎玉光(董事副總經理)	1/1
竹中大介	1/1
馮興源 [^]	1/1
非執行董事：	
三藤智之(主席)*	不適用
金華淑*	不適用
万月雅明(主席)#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1/1
盛慕嫻	1/1
土地順子	1/1
林謙二#	1/1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退任

[^]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辭任

負責投資者關係之管理層人員與證券研究分析員、基金經理及機構股東及投資者定期會晤。此外，本公司或於中期及全年業績公佈後召開記者招待會及投資者及分析員簡報會。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市場資本額為2,111,000,000港元(已發行股本：418,766,000股；當日收市股價：每股5.04港元)。

二零二二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彌敦道132號美麗華廣場A座20樓舉行。

股東權利

召開本公司股東大會

凡佔全體於股東大會上有相關表決權利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5%的股東均可向董事提出要求召開本公司股東大會。經由該股東正式簽署的請求書須述明會議目的，並須遞交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並註明公司秘書收。於收到有效的請求書後，本公司將按公司條例第566條至第568條的規定採取適當行動，並作出必要安排。

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

凡佔全體有相關表決權利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2.5%的股東或最少50名有相關表決權利的股東均可書面提出請求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或向其他股東傳閱有關在該股東大會上處理的決議的書面陳述書。說明該決議的書面請求書須經所有相關股東正式簽署，連同一份就有關決議而字數不多於一千字的陳述書，須在不少於股東大會六星期前遞交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並註明公司秘書收。於收到有效的文件後，本公司將按公司條例第581條至第583條的規定採取適當行動，並作出必要安排。

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名人選參選董事

根據章程細則第88條，如本公司股東欲在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名董事以外人士參選董事，股東可提交(i)書面通知提名人選參選董事之意向；及(ii)由被提名委任為董事人士載有其願意參選的書面通知連同所需資料，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並註明公司秘書收。書面通知必須在股東周年大會通告發出翌日起至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前最少七天提出。提名程序詳列於「股東提名人士選任董事的程序」內，並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內。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將彼等向董事會提出之查詢，送交至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彌敦道132號美麗華廣場A座20樓。

股東亦歡迎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謹此提呈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消費融資服務，包括簽發信用卡及提供私人貸款融資、付款處理服務、保險代理及顧問業務，以及小額貸款業務。

業務回顧

於年度內，本集團之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論述及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確定性之描述已載於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第6頁至第13頁內。此外，本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詳列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40。使用重點財務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於年度內的表現詳列於本年報的集團財務摘要第4頁至第5頁、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於第6頁至第13頁及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5內。

就本公司有不同方面重大影響的企業可持續發展、與關鍵持份者之關係以及相關法律與法規的合規情況，相關政策和實踐的討論涵括於本年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第14頁至第29頁內。

股本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年度內，本公司之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中的為計算基礎，淨負債對權益比率為0.1(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0.1)。

儲備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總額達3,308,14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3,131,879,000港元)。

業績及分配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本集團於當日之財務狀況表已載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第59頁至第140頁。

於年度內，已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22.0港仙(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每股22.0港仙)，總額為92,12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92,128,000港元)。董事已建議向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2.0港仙(二零二一年：每股18.0港仙)，總額為92,12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5,378,000港元)。

主要客戶

於年度內，與本集團五大客戶相關之累計收入佔本集團之收入總額少於30%。

本公司董事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書當日止之董事名單為：

執行董事：

深山友晴(董事總經理)

黎玉光(董事副總經理)

竹中大介

馮興源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三藤智之(主席)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金華淑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万月雅明(主席)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盛慕嫻

土地順子

林謙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退任)

按照章程細則第102條規定，全體董事須於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附屬公司之董事

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書當日止所有服務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名列如下：

永旺保險顧問(香港)有限公司

川原智之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獲委任)

大楠泰司

高橋弘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獲委任)

深山友晴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辭任)

黎玉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辭任)

深圳永旺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深山友晴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金華淑

荒金慎之介

万月雅明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辭任)

曾和陽二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辭任)

永旺資訊服務(深圳)有限公司^(附註)

深山友晴

高橋弘子

金華淑

附註：永旺資訊服務(深圳)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正式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有資格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立乃屬本集團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即不能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由本公司備存之有關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登記冊上，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紀錄，顯示董事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權益如下：

(a) 本公司好倉

董事	個人權益項下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深山友晴	20,000	0.01

(b) AFS好倉－本公司中介控股公司

董事	個人權益項下 持有股份數目	佔AFS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三藤智之	1,900	0.01
深山友晴	5,900	0.01
竹中大介	339	0.0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狀況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就其獨立性作出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購買股份或債券安排

於年度內任何時候，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作出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此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大股東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在本公司之大股東股份權益登記冊所載，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相關之權益：

本公司股份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已發行之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AEON日本(附註1)	實質擁有人／控制的法團權益	281,138,000	67.13
AFS(附註2)	控制的法團權益	221,364,000	52.86
AFS(香港)(附註3)	實質擁有人	221,364,000	52.86
FMR LLC	控制的法團權益	41,875,560	9.99
Fidelity Puritan Trust	實質擁有人	21,810,000	5.21

附註：

1. AEON日本為本公司股本中55,990,000股直接受益擁有人；由於該公司分別擁有AFS(香港)之控股公司AFS約48.08%之已發行股本及永旺百貨60.59%之已發行股本，故此被視為擁有分別由AFS(香港)及永旺百貨所擁有之221,364,000股及3,784,000股權益。
2. AFS擁有AFS(香港)已發行股本之100%權益，故此被視為擁有AFS(香港)之221,364,000股權益。
3. 於221,364,000股股份中，213,114,000股由AFS(香港)持有，及8,250,000股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作為AFS(香港)之代表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未獲通知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有任何其他人士擁有本公司股本相關之權益或淡倉。

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

於年度內，本集團曾進行下列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該等交易需遵從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但無須經由獨立股東批准：

- (a) 根據本公司與永旺百貨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就永旺百貨禮券訂立之主協議，本公司不時向永旺百貨訂購由永旺百貨發行之現金禮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支付予永旺百貨之總金額為7,723,000港元，並沒超越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之公告所披露之上限16,500,000港元。

- (b) 根據本公司與深圳永旺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訂立之主服務協議(「深圳永旺服務協議」)，本集團須就深圳永旺提供全面業務流程外判服務支付服務費予深圳永旺。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深圳永旺成為本公司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並由同日起所有於深圳永旺服務協議下之交易將不再屬於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日)，本集團支付及將支付予深圳永旺之服務費總額為23,350,000港元，並沒超越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之公告所披露之上限49,000,000港元。

- (c) 根據本公司與ACSS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訂立之主服務協議，本公司須就ACSS提供資訊科技相關服務支付服務費予ACSS。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本公司與ACSS及AFS日本訂立約務更替協議，據此，ACSS同意轉讓及AFS日本同意承擔ACSS在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訂立之主服務協議項下由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餘下協議期之所有權利和義務。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訂立之主協議支付予AFS日本或ACSS之服務費總額為5,465,000港元，並沒超越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之公告所披露之上限14,000,000港元。

- (d) (i) 根據本公司與永旺百貨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訂立之主服務協議，本公司可就顧客使用由本公司提供之簽賬購物設施、信用卡分期設施及付款渠道作交易從永旺百貨收取佣金(「網內收單交易」)。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從永旺百貨收取及將收取之網內收單交易總額為12,705,000港元，當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列為利息收入有4,184,000港元。

- (ii) 根據本公司與永旺百貨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訂立之商戶信用卡收單協議，本公司可就顧客使用由本公司以外之金融機構發行不同品牌之信用卡或扣賬卡作交易從永旺百貨收取佣金(「網外收單交易」)。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期間，本公司從永旺百貨收取及將收取之網外收單交易總額為5,352,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從永旺百貨收取及將收取之網內及網外收單交易累計總額為18,057,000港元，並沒超越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告所披露之累計上限35,600,000港元。

- (e) 根據本公司與永旺百貨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訂立之特許權協議(「二零二一年特許權協議」)，本公司須就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為期一年租用永旺百貨店內之店舖作為本公司之分行辦公室向永旺百貨支付按月定額特許權費用、差餉、管理費及公共事業費。本公司根據二零二一年特許權協議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確認店舖租賃的使用權資產成本約為3,258,000港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期間內支付予永旺百貨之差餉、管理費及公共事業費總額為292,000港元，並沒超越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之公告所披露之上限308,000港元。

- (f) 根據本公司與AFS(香港)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訂立之商務顧問服務協議，本公司須就AFS(香港)提供的諮詢及顧問服務支付顧問費予AFS(香港)。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支付及將支付予AFS(香港)之顧問費總額為14,010,000港元，並沒超越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之公告所披露之上限14,300,000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a)項至(f)項之交易及確認進行此等交易乃(i)基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ii)按一般或較佳商業條款；及(iii)有關協議訂立條款乃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獲委聘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核證聘用準則3000(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核證聘用」，以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上述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載有上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和總結的無保留意見信函。本公司已將該核數師信函副本呈送聯交所。

已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之關連人士交易亦歸入上市規則第14A章被界定為「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內。本集團已依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從披露及其他若干規定(若適用)。

於年度內，本集團曾進行下列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該等交易需遵從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無須經由獨立股東批准：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七日，本公司與AFS日本訂立買賣協議，本公司同意購入而AFS日本同意出售由AFS日本擁有深圳永旺餘下之50%權益，代價為13,500,000人民幣(相等於約為16,800,000港元)。

買賣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完成。據此，深圳永旺成為本公司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由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起生效。

貸款協議載有關於控股股東須履行特定責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之披露規定，董事報告以下存在於年內之貸款協議及其所包含本公司之有關於控股股東須履行特定責任的條件。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本公司從銀行財團中獲取50,000,000美元之有期貨款(「該融資」)，到期還款日定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日。

根據該融資項下，本公司已向貸款人承諾本公司將繼續成為AFS(本公司之一位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2.86%權益)之綜合附屬公司。違反上述承諾將構成違約事項。在此情況下，該融資將隨即到期及按要求償還。

於回顧年度內，該融資項下本公司應付的所有貸款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全部償還。因此再無仍然生效的融資協議包含有關控股股東須履行之特定責任。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權益

於年度末或年度內任何時候，董事或董事關連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所訂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如因執行其職務或其他有關行動而令彼承受或招致所有損失或法律責任，均有權得到由本公司資產提供的彌償。董事及要員責任保險已安排以保障董事。

股票掛鈎協議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購入、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度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捐款

年度內，本集團之慈善及其他捐款共達1,817,000港元。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及本報告日，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退任，惟符合資格重選委任。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深山友晴
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Deloitte

德勤

致AEON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各位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9頁至第140頁的AEON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p>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p> <p>我們識別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評估作為關鍵審計事項，乃基於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平衡之重要性，以及管理層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用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p> <p>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闡述，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為無抵押，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帳面值約為4,093,407,000港元，佔貴集團資產總值約80%。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闡述，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減值準備結餘約為181,143,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其中94,095,000港元已於綜合損益表內扣除。</p> <p>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預期信貸虧損須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及評估信貸風險大幅增加來計算。預期信貸虧損中應用的評估和假設包括(i)選擇實體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中使用之輸入數據(包括違約損失率程度及違約概率)；(ii)基於客戶風險特徵釐定之金融資產組合分割；(iii)及選擇前瞻性資料。</p> <p>貴集團就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一般減值方法以三個階段流程計算其預期信貸虧損。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分別按個別及／或使用基於內部信用評級分級的撥備矩陣進行評估。</p>	<p>我們就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之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瞭解 貴集團有關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包括制定模式及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使用之輸入數據)之信貸虧損政策及進行減值評估之方法；— 瞭解及評估管理層基於反映共同信貸風險特徵之內部信貸評級對確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及階段準則作出之判斷；— 委聘內部信用風險模型專家以評估 貴集團有關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方法之合理性及合適性，包括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模式設計及計算及模式輸入數據；— 委聘內部資訊科技專家以測試與預期信貸虧損計算所有有關延期系統之相關自動監控措施；及— 測試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使用之選擇輸入數據的完整性及準確性。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的規定僅向全體成員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行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畫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行動以消除威脅或應用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陳嘉傑。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入	5	1,049,589	1,089,858
利息收入	7	879,273	946,774
利息支出	8	(31,830)	(42,151)
淨利息收入		847,443	904,623
徵收費用及佣金		103,435	76,985
手續費及逾期收費		66,881	66,099
其他收入	9	5,463	17,521
其他收益及虧損	10	(2,709)	(2,140)
營運收入		1,020,513	1,063,088
營運支出	11	(577,861)	(535,900)
扣除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前之營運溢利		442,652	527,188
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94,095)	(210,812)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收益	45	7,910	-
已撇銷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回撥		40,351	38,660
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9	1,155	2,910
除稅前溢利		397,973	357,946
利得稅開支	13	(55,381)	(56,371)
年度溢利		342,592	301,575
年度溢利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342,952	301,575
每股盈利－基本	15	81.81港仙	72.02港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342,592	301,575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之公允值收益(虧損)	5,607	(15,601)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折算之外匯差額	5,273	14,104
一項海外附屬公司撤銷註冊後累計匯兌差額之重新分類調整	3,783	-
視作出售海外聯營公司後累計匯兌差額之重新分類調整	(807)	-
現金流量對沖之淨調整	22,570	(7,334)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36,426	(8,831)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379,018	292,744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379,018	292,74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00,283	107,214
使用權資產	17	58,891	82,278
商譽	18	15,820	–
聯營公司之權益	19	–	19,406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20	71,077	65,470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21	750,797	589,13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31,559	16,349
衍生金融工具	35	2,711	–
遞延稅項資產	36	1,250	2,509
		1,032,388	882,362
流動資產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21	3,342,610	3,254,63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64,165	51,446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1	2	–
應收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31	44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2	–	37
定期存款	25	193,374	135,302
銀行結存及現金	27	456,973	759,587
		4,057,168	4,201,004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8	184,160	263,789
合約負債	29	18,610	16,301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0	57,626	63,741
應付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31	1,275	1,497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1	–	1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2	–	1,672
銀行貸款	33	165,000	527,635
租賃負債	34	36,827	42,002
衍生金融工具	35	1,542	4,384
稅項負債		25,314	20,726
		490,354	941,761
流動資產淨額		3,566,814	3,259,24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599,202	4,141,605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7	269,477	269,477
儲備	38	3,364,065	3,152,553
權益總額		3,633,542	3,422,030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33	919,139	655,246
租賃負債	34	20,762	42,692
衍生金融工具	35	25,759	21,637
		965,660	719,575
		4,599,202	4,141,605

載於第59頁至第140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深山友晴
董事總經理

竹中大介
董事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對沖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積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	269,477	57,249	(17,416)	(24,951)	3,029,183	3,313,542
年度溢利	-	-	-	-	301,575	301,575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之公允值虧損	-	(15,601)	-	-	-	(15,601)
海外業務折算之外匯差額	-	-	-	14,104	-	14,104
現金流量對沖之淨調整	-	-	(7,334)	-	-	(7,334)
年度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	(15,601)	(7,334)	14,104	301,575	292,744
二零一九/二零年度已派末期股息	-	-	-	-	(92,128)	(92,128)
二零二零/二一年度已派中期股息	-	-	-	-	(92,128)	(92,128)
	-	(15,601)	(7,334)	14,104	117,319	108,488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269,477	41,648	(24,750)	(10,847)	3,146,502	3,422,030
年度溢利	-	-	-	-	342,592	342,592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值收益	-	5,607	-	-	-	5,607
海外業務折算之外匯差額	-	-	-	5,273	-	5,273
一項海外附屬公司撤銷註冊後累計						
匯兌差額之重新分類調整	-	-	-	3,783	-	3,783
視作出售海外聯營公司後累計						
匯兌差額之重新分類調整	-	-	-	(807)	-	(807)
現金流量對沖之淨調整	-	-	22,570	-	-	22,570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5,607	22,570	8,249	342,592	379,018
二零二零/二一年度已派末期股息	-	-	-	-	(75,378)	(75,378)
二零二一/二二年度已派中期股息	-	-	-	-	(92,128)	(92,128)
	-	5,607	22,570	8,249	175,086	211,512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269,477	47,255	(2,180)	(2,598)	3,321,588	3,633,542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397,973	357,946
調整：		
視作出售海外聯營公司後累計滙兌差額之 重新分類調整之滙兌收益	(807)	–
一項海外附屬公司撤銷註冊後累計滙兌差額之 重新分類調整之滙兌虧損	3,783	–
銀行貸款之攤銷費用	688	86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008	31,813
使用權資產折舊	55,106	49,506
已收取金融工具之股息	(618)	(178)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收益	(7,910)	–
確認於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94,095	210,812
利息支出	31,830	41,289
利息收入	(879,273)	(946,77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棄置虧損	158	1,527
終止租賃之虧損	–	949
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155)	(2,910)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277,122)	(255,158)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41,608)	357,5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3,535)	18,732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	254
應收中介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30)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減少	9	47
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減少)增加	(89,826)	60,076
合約負債增加	2,309	5,73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6,555)	24,998
應付中介控股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223)	1,21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14)	(3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1,594	(1,531)
營運(已動用)產生之現金	(725,001)	211,926
已付稅款	(49,534)	(45,898)
已付利息	(30,370)	(43,968)
已收利息	879,298	966,050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淨額	74,393	1,088,110

綜合現金流動表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投資業務			
已收股息		12,737	178
收購子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45	(4,49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之款項		1	9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0,749)	(17,220)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之按金		(20,188)	(15,559)
新增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65,419)	(29,455)
提取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36,138	99,092
投資業務(已動用)產生現金淨額		(51,979)	37,045
融資業務			
新增受限制存款		-	(1,358,808)
提取受限制存款		-	1,396,808
償還租賃負債		(53,631)	(49,084)
已付股息		(167,506)	(184,256)
新借銀行貸款		450,000	83,038
償還銀行貸款		(527,795)	(370,000)
償還資產擔保借款		-	(548,400)
融資業務已動用現金淨額		(298,932)	(1,030,70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減少)增加淨額		(276,518)	94,4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517	5,524
年度初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864,964	764,987
年度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88,963	864,964
即：			
三個月或以下到期之定期存款		131,990	105,377
銀行結存及現金		456,973	759,587
		588,963	864,9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1. 基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其直接控股公司為AFS(香港)，於香港註冊成立，及其最終控股公司為AEON日本，於日本註冊成立及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運業務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彌敦道132號美麗華大廈A座20樓。

本集團從事消費融資業務，包括簽發信用卡、提供私人貸款融資、付款處理服務、保險代理及顧問業務以及小額貸款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編製其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除下述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修訂本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與因利率基準改革釐定金融負債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及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披露規定有關。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本集團持有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和日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掛勾之銀行貸款可能面臨利率基準改革。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年度內，本集團的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銀行借款已到期，及賬面值為279,139,000港元的日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銀行借款已轉換為相關的替代基準利率。該等轉變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因為本集團已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銀行借款利率基準改革所引致的合約現金流量變動應用實用權宜之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要求的額外披露載於附註40。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指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	披露會計政策準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未達到預期用途的收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繁重合約—合約履行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²

1 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在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修訂及香港解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

修訂提供了關於將可從報告日起推遲至少十二個月結算權利的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評估的澄清和額外指導，其中：

- 規定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具體而言，修訂闡明：
 - (i) 分類不應受到管理層在十二個月內清償負債的意圖或預期的影響；和
 - (ii) 如果該權利以遵守契約為條件，則如果在報告期結束時滿足條件，則該權利存在，即使貸方直到以後才測試遵守情況。
- 澄清如果一項負債的條款可以由交易對手選擇，導致其通過轉讓主體自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只有當主體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單獨確認該期權作為權益工具時，有關條款並不影響作為流動或非流動之分類。

此外，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香港詮釋第5號進行了修訂，以使相應的措辭保持一致，但結論沒有變化。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未償負債，應用該修訂不會導致本集團的負債重新分類。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3.1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如果合理地預期該信息會影響主要用戶的決策，則該信息被視為重要信息。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上市規則與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之解釋，除某些金融工具於每個報告期末以公允值計量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歷史成本法一般按換取商品及服務給予代價之公允值計量。

公允值為於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有秩序交易出售資產所得到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可以直接觀察或是以另外一個估值方法所估計。在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值時，如果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定價該資產或負債時會考慮該資產或負債之特徵，本集團亦會考慮這些特徵。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目的之公允值乃按此基準釐定，屬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範疇內之租賃交易及與公允值部分類似但並非公允值計量之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之使用價值）則除外。

按公允值交易之金融工具，凡於其後期間應用以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值之估值方法，該估值方法應予校正，以致於首次確認時估值方法之結果相等於交易價格。

另外，就財務報告而言，按公允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公允值計量輸入數據於整體公允值計量之重要性，公允值計量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描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能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上得到同類資產或負債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除包含在第一級的所報價格以外，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到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到的輸入數據。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在以下情況時本公司取得控制：

- 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從參與被投資方之業務而獲得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
- 有能力藉對被投資方行使其權力而影響其回報。

如果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上列三項控制元素之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則本集團將重新評估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特別是對於年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其收入及支出將由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終止控制該附屬公司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表。

如有需要，可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本集團內所有與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時全數對銷。

企業合併

除受共同控制業務合併外，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中之轉讓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而發行之股權於收購當日之公允價值總額。有關收購之費用通常於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

除某些確認豁免外，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和承擔的負債必須符合**財務報表編製和列報框架**(由於二零二零年十月發布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中對資產和負債的定義。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企業合併(續)

在收購日，取得的可識別資產和承擔的負債按公平價值確認，但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僱員福利安排所產生的資產或負債分別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安排或為取代被收購方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安排而訂立的本集團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安排有關的負債或權益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別)根據該準則計量；和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額現值確認和計量(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如同所收購的租賃是在收購日期的新租賃，但(a)租賃期在以下期限內結束的租賃除外自收購之日起12個月；(b)標的資產價值低。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款相比有利或不利的租賃條款。

商譽按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過往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公允價值(如有)的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收購日金額淨值之差額計量。倘若經重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資產的收購日金額淨值超過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過往於被收購人持有的股權公允價值(如有)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作議價購入收益。

倘分階段實現企業合併時，本集團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在購買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的日期)重新計量為公平價值，並確認由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如有)在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中(視情況而定)。於收購日期之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的被收購方權益所產生的金額，將按本集團直接出售先前持有的股權時所要求的相同基準入賬。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的商譽按收購業務日期(見上文會計政策)的成本扣除累積減值損失(如有)計量。

進行減值測試時，商譽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代表商譽的最低水平出於內部管理目的進行監控，並且不大於一個經營分項。

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在有跡象表明該單位可能發生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對於報告期內收購產生的商譽，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在報告期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減值損失先分攤以減少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根據單位內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的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應佔金額已包括在出售收益或虧損金額內。本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的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的經營活動時，出售的商譽金額以經營活動的相對價值(或現金產生單位)被出售，而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部分被保留。

投資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之實體。重大影響代表有權力參與決定聯營公司之財政及營運政策，但並不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之業績、資產及負債已採用權益會計法綜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按照權益法，投資聯營公司於首次確認時以成本值列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往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所佔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當集團持有一間聯營公司所佔之虧損超過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時(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該聯營公司之投資淨值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將終止確認其所佔之進一步虧損。僅當本集團已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聯營公司付款時才確認額外損失。

投資聯營公司是由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之當日起以權益法入賬。

本集團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可能存在減值。如存在任何客觀證據，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以單一資產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均不會分配至任何構成該項投資賬面值之一部分的資產(包括商譽)。有關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於該項投資其後可收回金額增加時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聯營公司(續)

倘本集團對聯營公司失去重大影響力，則入賬列為出售該被投資方之全數權益，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當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的權益而保留權益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的金融資產時，本集團於該日按公允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允值則被視為初始確認時之公允值。聯營公司的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值之間之差額以及處置聯營公司中有關權益的任何收益，均計入棄置聯營公司之確定損益。此外，本集團會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就該聯營公司確認之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該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基準相同。因此，倘該聯營公司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於出售／部分出售有關聯營公司時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倘集團之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進行交易，與該聯營公司交易產生的損益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惟僅以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聯營公司權益為限。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本集團於(或隨著)完成履約責任，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入。

履約責任指明確之商品或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商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倘滿足以下任何其中一項標準，則收入乃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之利益；
- 本集團之履約創建或強化一項資產，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之時即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之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強制執行之權利。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明確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轉讓的商品或服務而收取交換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而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僅需隨時間推移即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可自客戶收取代價)，而須轉讓商品或服務予客戶之責任。

有關同一合約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具多項履約責任之合約(包括分配交易價格)

就包含一項以上履約責任(根據客戶忠誠計劃給予客戶之獎勵積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按照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履約責任。

有關各履約責任的明確商品或服務的獨立售價於合約開始時釐定。該價格指本集團將單獨向客戶出售承諾商品或服務的價格。倘獨立售價不可直接觀察，本集團將使用適當方法進行估計，以使最終分配至任何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可反映本集團向客戶轉讓承諾商品或服務預期有權獲得之代價金額。

可變代價

對於包含可變代價的合約(客戶忠誠計劃下的客戶獎勵積分)，本集團使用(a)預期價值法或(b)最可能的金額估計其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視乎哪種方法更能預測本集團將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

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僅在當隨後解決與可變對價相關的不確定性時，而這種包含很可能在未來不會導致重大的收入逆轉，包括在交易價格中。

於每個報告期間期末，本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其對可變代價估計是否受限制的評估)，以忠實地反映報告期間期末的情況以及報告期間的情況變化。

委託人與代理

當有另一方涉及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時，本集團會釐定其承諾性質屬由其自身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委託人)或安排將由其他方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之履約責任。

倘本集團於指定貨品或服務轉交客戶前控制該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委託人。

倘本集團之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在此情況下，本集團於另一方所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轉交客戶前並無控制該貨品或服務。倘本集團以代理身份行事，將就其預期於安排其他方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時有權收取之任何費用或佣金金額確認收入。

本集團為委託人，惟本集團以代理身份行事，向保險公司投購其客戶之保險風險除外。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租賃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或由業務合併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修改日期或收購日期(如適用)評估該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之條款及條件其後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作為一種實際權宜之計，當本集團能合理地預計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與組合中之個別租賃沒有重大差異時，具有類似特徵的租賃應按組合基準計算。

本集團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部分

就含有租賃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將合約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分，基準是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

本集團採用實際權宜之計，將租賃組成部分和任何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個租賃組成部分進行會計處理，而非把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自開始日期起十二個月或以下之租賃期限及沒有購置權之房地產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之租金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或其他有系統之方法確認為費用。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解及搬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時產生的成本估計。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於租賃負債重新計量時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獲取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為承租人(續)

可退還租賃押金

已付的可退還租賃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始以公允值計量。初始計量公允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款項，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內。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會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視乎指數或比率而定之可變租賃付款，採用初始日期的指數或比率進行初步計量；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本集團應付的金額；
- 於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權時的購買權行使價；及
- 於租期反映本集團會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時，終止租賃的相關罰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當發生以下情況，本集團對租賃負債(並對相關的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進行重新計量：

- 當租賃期限發生變化時，相關的租賃負債為通過在重新評估之日使用修訂後的貼現率貼現修訂後的租賃付款來重新計量。
- 當市場租金檢討後市場租金率的變化導致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時，在此情況下，相關的租賃負債為通過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修訂後的租賃付款來重新計量。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以單獨項目呈列。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為承租人(續)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將租賃的修改作為單獨租賃入賬：

- 該項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而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於修改生效日期以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租期的經修改租賃付款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來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

外幣

於編製每個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列值之交易則按交易日期通行的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通行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並以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由貨幣項目結算及貨幣項目重新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之損益內確認，惟以無計劃結算及不大可能出現結算之應收或應付海外業務之貨幣項目匯兌差額(因此組成部分海外業務之投資淨值)除外，該差額起初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出售全部或部分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後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均以各報告期末通行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收入及開支則以期內平均匯率予以換算。匯兌生產的差異(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標題為換算儲備下之權益累計。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牽涉失去包括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控制權的出售事項，或部分出售包括海外業務之聯營公司的權益，而其保留權益變成金融資產)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的權益中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均重新分類至損益。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政府補助

除非能合理確定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補助所附帶的條件及將獲發有關補助，否則不會確認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將該補助擬用於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

與收入有關的應收政府補助是作為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是旨在給予本集團即時且無未來相關成本的財務支援，於其應收期間在損益確認。該等補助於「其他收入」下呈列。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支付予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之款項於員工已提供可獲有關供款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之負債於本集團實體不能取消提供終止福利時及其確認任何有關重組成本當日(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僱員福利(續)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在員工提供服務時預期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被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在資產成本中納入福利。

經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僱員應得的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為負債。

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按本集團預期在截至報告日期就僱員所提供服務將作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現值計量。任何因服務成本、利息及重新計量而產生的負債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除非另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其納入資產成本則作別論。

稅項

所得稅支出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額。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表所載之「除稅前溢利」不同，乃由於其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之收入或支出項目，亦不包括永不課稅或扣減之項目。本集團即期稅項之負債乃以報告期間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採用的相應稅基的暫時差異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會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異時確認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倘暫時差異因初始確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之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則有關遞延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作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抵銷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以預期於償付負債或變現資產之期間應用之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之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算結果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就收回或償付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可能引致之稅務後果。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倘有可依法執行權利動用即期稅項資產以抵銷即期稅項負債，而遞延稅項與由同一稅務機構向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可以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其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除外，於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各自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在評估任何處理所得稅不確定時，本集團考慮相關稅務機關可能與否接受所使用或建議在個別集團實體之所得稅報稅中使用之不確定性稅務處理。若以上評估方法可能，即期及遞延所得稅之確認與所得稅報稅中的稅務處理一致。但若有關稅務機關不可能接受不確定之稅務處理，則通過使用最接近的金額或預期值來反映每種不確定性之影響。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是為生產或供應貨品、服務或用於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折舊乃按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採用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殘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檢討，因估計有所轉變而產生之影響則按前瞻基準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銷賬。因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乃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之賬面值之差額，並確認於損益內。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間期末，本集團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以決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經出現減值虧損。如有任何跡象顯示減值存在，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將被估計以決定減值虧損之程度(如有)。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獨立估計。當不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在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當可建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時，企業資產會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可建立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按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值作比較。

可收回金額是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當評估使用價值時，使用稅前折算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折算至其現值，而該稅前折算率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未經調整之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倘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對於無法合理及一致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企業資產中的一部分，本集團將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分配予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企業資產中的一部分)，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被分配以減少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隨後根據各項資產於該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不低於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與零之中的最高值。原應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計值，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出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被確認。所有以常規途徑購入或銷售之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銷賬。常規途徑買賣或銷售指須於市場法規或慣例所確定之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購入或銷售。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值計量，惟因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下產生的應收賬除外。而直接歸屬於購置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乃於初始確認時加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之公允值。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內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是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實際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支出(包括所有支付或收取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附加費或折扣之費用及積分)至初始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之利息呈列為收入。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滿足以下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滿足以下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值變動列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以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在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日期，倘權益不是投資持作買賣或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下收購者於收購中產生之或然代價，則本集團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之其後公允值變動。

下列情況，金融資產被持作買賣：

- 收購主要是為了在短期內出售；
- 初始確認時，是本集團共同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並於近期有實際短期獲利之模式；或
- 該衍生工具並非被指定為及作為有效對沖工具使用。

此外，倘有助於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以不可撤回地將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通過對金融資產(其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見下文)除外)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自下一個報告期間起透過對該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計算得出。倘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該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從釐定該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之後的報告期間開始，通過對該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利息收入。

(ii)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於權益工具之投資其後按公允值計量，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公允值變動所產生收益及虧損；且毋須受減值評估規限。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重新分類至出售權益投資之損益，而將轉撥至累積溢利。

該等於權益工具之投資所得股息於本集團確定有權收取股息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有關股息清晰顯示為收回之部分投資成本則作別論。股息計入損益中之「其他收入」項下。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受減值規限之金融資產(包括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直接控股公司、中介控股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定期存款以及銀行結存)及未動用信用卡限額對金融資產按照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款項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將於有關工具之預期可使用年期內因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因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而產生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其中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個別應收款項、整體經濟狀況及對於報告日期之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之評估適用之因素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根據與客戶的合約而產生，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始計量的為貿易相關的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按個別過往逾期資料評估。

本集團就其他金融資產及未動用信用卡限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一般減值方法，以根據三個階段流程確認減值，有關流程擬反映金融工具信貸質素之轉差。此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按個別或以適當組合之撥備矩陣作共同的評估。

第一階段涵蓋信貸質素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嚴重轉差或具有低信貸風險之工具。第二階段涵蓋信貸質素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轉差。第三階段涵蓋出現信貸虧損及轉為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乃於第一階段確認，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則於第二及第三階段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作出該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可作為依據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資源獲得之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之外部(倘適用)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或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存或預計不利變動預期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之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已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作為依據之資料顯示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就未動用信用卡限額而言，本集團訂立不可撤回承擔之日期被視為就評估減值而言之初始確認日期。評估未動用信用卡限額之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未動用信用卡限額相關客戶貸款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

(ii)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便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作為依據之資料顯示更滯後之違約準則更為適合則作別論。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iii) 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或
- (c) 借款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iv) 撤銷政策

本集團於有資料顯示交易方處於嚴重財政困難且無實際復甦前景時，例如交易方處於清盤程序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或者就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相關金額逾期超過180天(以較早者為準)撤銷金融資產。於計及適用法律意見的情況下，已撤銷可仍然受限於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進行的強制執行工作。撤銷乃構成銷賬事件。任何後續收回款項將於損益確認。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取決於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程度(即倘發生違約之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根據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對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程度作出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之數額，其乃根據加權之相應違約風險而確定。本集團經考慮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後使用撥備矩陣並採用實際權益法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按毋需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間之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折現。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續)

就未動用信用卡限額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在未動用信用卡限額持有人動用限額情況下應付本集團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在動用限額情況下本集團預期將收取之現金流量間之差額之現值。該估計與本集團對未動用信用卡限額提取的預期一致，即將在報告日期的12個月內估算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時提取的未動用信用卡限額的預期部分，以及在估算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時，將在未動用的信用卡限額的預期期限內提取的未動用信用卡限額的預期部分。預期信貸虧損是在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的期間內計量的，並且預期信貸虧損不會通過信用風險管理行動得到緩解，即使該期限超出最大合同期限。

如預期信貸虧損是在集體基礎上衡量的，或是針對個別工具層面的證據可能尚未提供的情况，則金融工具在以下基礎上進行分組：

- 金融工具的性质；及
- 逾期狀況。

管理層定期審查分組，以確保每個分組的組成繼續分享類似的信用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方式為調整相關賬面值。惟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未動用信用卡限額除外，其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準備賬確認。

金融資產之銷賬

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予轉讓及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讓予其他實體，本集團將金融資產銷賬。如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繼續控制該轉讓資產，本集團將確認其於該資產之保留權益及就可能須支付的款項確認相關負債。如本集團保留所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及就已收代價確認擔保借款。

當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被銷賬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差異將於損益確認。

當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選擇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銷賬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轉撥至累積溢利。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按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任何實體資產經扣除所有負債後之餘額權益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以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入賬。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除衍生金融工具下之現金流量對沖外。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借款、資產擔保借款、應付款項、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中介控股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

金融負債之銷賬

本集團於及只於有關本集團合約內之指定條款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將金融負債銷賬。被銷賬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異於損益確認。

因利率基準改革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

對於因利率基準改革釐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採用攤銷成本計量，本集團採用實務變通方法更新實際利率，實際利率的變動一般不會對相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產生重大影響。

當同時滿足以下兩個條件時，需要因利率基準改革而改變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

- 這種改變作為利率基準改革的直接結果是必要的；和
- 因利率基準改革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是在經濟上等同之前的基準進行(即緊接變化之前的基準)。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合約日首次按公允值入賬，其後於報告期間期末按公允值重新計量，因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該衍生工具被指定為及作為對沖工具使用，在該情況下，於損益確認之時間取決於對沖關係之性質。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之抵銷

僅當本集團當前具有法律上可執行的權利以抵銷已確認的金額，並擬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會被抵銷，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淨額。

對沖會計處理

本集團指定某些衍生工具為作對沖現金流量之用的對沖工具。

開始對沖關係時，本集團記錄對沖工具及被對沖項目之關係，並包括風險管理目的及其進行各項對沖交易之策略。此外，於對沖開始及持續進行情況下，本集團記錄對沖工具是否高度有效用於抵銷與對沖風險有關之公允值及被對沖項目現金流量之變動。

就釐定預測交易(或其中一部分)是否高度可能而言，本集團假設依據利率基準之對沖現金流量(合約或非合約指定)不會由於利率基準改革而改變。

評估對沖關係及成效

就對沖成效評估而言，本集團考慮對沖工具是否有效用於抵銷與對沖風險有關的公允值及被對沖項目現金流量之變動，即在對沖關係符合以下所有對沖成效規定之時：

- 被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信貸風險的影響不會支配因該經濟關係引起的價值變動；及
- 對沖關係的對沖比率與本集團實際對沖的被對沖項目數量及實體實際用於對沖該被對沖項目數量的對沖工具數量所產生的對沖比率一致。

倘對沖關係不再符合對沖比率相關的對沖成效規定，但該指定對沖關係的風險管理目標維持不變，本集團可調整對沖關係的對沖比率(即重新調整對沖)，以使其再次符合有關合資格準則。

對於利率基準改革要求被對沖風險、被對沖項目或對沖工具發生的變化，本集團修改對沖關係的正式指定，以反映相關變化報告期末發生的變化。此類對沖關係正式指定的修改既不構成對沖關係的終止，也不構成新對沖關係的指定。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對沖會計處理(續)

現金流量對沖

衍生工具及其他合資格對沖工具的有效部分被指定為並有作為現金流量對沖資格的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且累計在對沖儲備項下，限於該對沖項目從對沖開始的公允價值的累計變化。與無效部分有關的收益或虧損立即確認計入損益，並包含在「其他收益及虧損」項下。

當現金流量對沖中的對沖項目被修正以反映利率基準改革所要求的變化時，現金流量對沖儲備中的累計金額被視為基於被對沖未來現金所依據的替代基準利率流量而確定的。

於對沖項目影響損益的期間，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權益中累計的金額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並與確認對沖項目相同項下。此外，如本集團預期對沖儲備累計之部分或全部損失將不會在未來收回，該金額會立即重新分類至損益。

終止對沖會計處理

本集團僅在對沖關係(或其一部分)不再符合有關合資格準則時預先終止對沖會計處理(經計及重新調整(如適用)後)。有關情況包括對沖工具屆滿或出售、終止或獲行使。終止對沖會計法可影響對沖關係的全部或其中一部分(在有關情況下對沖會計處理繼續適用於對沖關係的其餘部分)。當時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中累積的任何損益會保留在權益內，並於預測的交易最終在損益內確認時獲得確認。當預測的交易預期不再發生時，在權益項下累計的收益或虧損將即時在損益內確認。

保險顧問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作為保險顧問，本集團作為多家保險公司的中介機構，將客戶的可保風險置於該等保險公司中。根據這些業務條款，當客戶與保險公司訂立保險合約並成為其保單持有人時，本集團一般不承擔客戶欠保險公司款項的本金責任。因此，來自保單持有人的應收款項不計入本集團的資產。從與保險公司交易中賺取之應收徵收費用和佣金應繼續在保險顧問應收款項中確認。倘保險公司已將收取保費或向保單持有人理賠委託給本集團，則當分別從保單持有人或保險公司收到現金存款時，本集團確認在已區分銀行結餘中收到的現金為應付給保險公司或保單持有人款項的相應負債。這些金融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歸類為保險顧問應付款項。

4. 估計不穩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採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請參閱附註3)，董事須對資產及負債所申報卻難於從其他資料取得之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考慮其他因素乃屬合理而作出。實際數字或會有別於估計數字。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定期均作出檢討。會計估計之變動如只影響即期，則有關影響於估計變動之即期確認。如該項會計估計之變動影響即期及以後期間，則有關影響於即期及以後期間確認。

於報告期間期末就未來和其他估計的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所作出的主要假設，此等假設足以致使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賬面值發生重大調整的風險，列載如下。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準備

本集團就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估計損失作出減值準備，此估計損失於綜合損益表入賬。整體減值準備代表管理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認為貸款組合必須撇減之合計金額，按原有實際利率折讓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及評估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時計量減值虧損。

於釐定減值準備時，管理層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了一系列估算和假設，包括：

- 選擇實體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中使用之輸入數據包括違約損失率程度及違約概率；
- 基於客戶風險特徵釐定之金融資產組合分割；及
- 選擇前瞻性資料。

管理層定期檢討預期信貸虧損計算中使用的估計和假設，以減少損失估計與實際損失之間的差異。

減值準備對估計變動敏感。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減值準備詳情已披露於附註21至23。

非上市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的非上市權益工具68,76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1,385,000港元)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根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確定。建立相關估值技術及其相關輸入數據時需要進行判斷和估計。與這些因素相關的假設變化可能導致這些工具的公允價值發生重大調整。進一步披露見附註40(c)。

5. 收入

(i)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之細分

本集團收入的分析及與客戶合約之收入與分類資料所披露金額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附註7)	879,273	946,774
徵收費用及佣金		
— 信用卡	75,785	52,258
— 保險	27,650	24,727
手續費及逾期收費	66,881	66,099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170,316	143,084
總收入	1,049,589	1,089,858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利息收入	694,208	185,065	—	879,273
徵收費用及佣金	75,785	—	27,650	103,435
手續費及逾期收費	62,981	3,900	—	66,881
分類收入	832,974	188,965	27,650	1,049,589

截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利息收入	742,639	204,135	—	946,774
徵收費用及佣金	52,258	—	24,727	76,985
手續費及逾期收費	62,146	3,953	—	66,099
分類收入	857,043	208,088	24,727	1,089,858

5. 收入(續)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徵收費用及佣金

本集團從信用卡交易中徵收費用及佣金。收入於本集團履行其向客戶提供承諾的服務之履約責任的時間點確認(即完成交易)，並根據與客戶商定的合約費率確認。

本集團亦根據本集團的客戶忠誠計劃向客戶授予優惠獎賞。收入於貨品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客戶使用優惠獎賞購買貨品或優惠獎賞到期時。

本集團作為代理以處理客戶與保險業者之間的保險風險並從這些交易中收取佣金收入。收入在本集團在無條件權利從保險公司獲得佣金收入的時間點確認(即行使保險合約)。

手續費及逾期收費

本集團從信用卡和私人貸款交易中收取手續費及逾期收費。收入在本集團在無條件權利根據與客戶商定的合約費率從客戶獲得收入的時間點確認(即完成交易)。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中之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未完成或部分未完成)及預計確認收入時間分別如下：

客戶忠誠計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4,651	10,147
一年以後兩年以內	3,959	6,154
	18,610	16,301

客戶忠誠計劃的有效期為1至2年，持卡人可隨時自行兌換。上述金額代表本集團預期持卡人的贖回時間。

6. 分類資料

源出於營業及可報告分類收入之服務

本集團之營業及可報告分類如下：

信用卡	—	向個別人士提供信用卡服務及為會員商號提供賬務清算服務
私人貸款	—	向個別人士提供私人貸款融資
保險	—	提供保險代理及顧問服務

6. 分類資料(續)

源出於營業及可報告分類收入之服務(續)

營業及可報告分類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如附註3所述。分類業績代表各分類錄得的除稅前溢利，不計某些其他營運收入分配(包括股息收入，視作出售海外聯營公司後累計匯兌差額之重新分類調整之匯兌收益和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收益)、未分類支出(包括總公司費用、一項海外附屬公司撤銷註冊後累計匯兌差額之重新分類調整之匯兌虧損)及佔聯營公司之業績。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基準。

為了監管分類表現及分配資源於各分類：

- 所有資產分配至營業及可報告分類，除了商譽、聯營公司之權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 所有負債分配至營業及可報告分類，除了稅項負債。

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以營業及可報告分類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832,974	188,965	27,650	1,049,589
業績 分類業績	309,552	67,209	13,519	390,280
未分類營運收入				6,256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收入				7,910
未分類支出				(7,628)
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155
除稅前溢利				397,973

截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857,043	208,088	24,727	1,089,858
業績 分類業績	295,986	49,053	11,987	357,026
未分類營運收入				2,452
未分類支出				(4,442)
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910
除稅前溢利				357,946

6. 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以營業及可報告分類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3,919,924	1,073,305	8,180	5,001,409
未分類資產				88,147
綜合總資產				5,089,556
負債				
分類負債	1,200,067	228,990	1,643	1,430,700
未分類負債				25,314
綜合總負債				1,456,014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3,959,842	1,029,955	6,184	4,995,981
未分類資產				87,385
綜合總資產				5,083,366
負債				
分類負債	1,359,583	278,995	2,032	1,640,610
未分類負債				20,726
綜合總負債				1,661,336

6. 分類資料(續)

其他分類資料

包括於計量分類業績或分類資產之金額：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購入非流動資產(附註)	48,985	11,372	50	60,407
折舊	65,851	18,131	132	84,114
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69,486	24,609	–	94,095
已撇銷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回撥	(27,907)	(12,444)	–	(40,351)

截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購入非流動資產(附註)	59,376	15,002	–	74,378
折舊	63,063	18,132	124	81,319
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147,959	62,853	–	210,812
已撇銷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回撥	(26,482)	(12,178)	–	(38,660)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商譽、聯營公司之權益、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6. 分類資料(續)

地域資料

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以地域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1,032,158	17,431	1,049,589
業績 分類業績	393,049	(2,769)	390,280
未分類營運收入			6,256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收入			7,910
未分類支出			(7,628)
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155
除稅前溢利			397,973

截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1,076,813	13,045	1,089,858
業績 分類業績	363,873	(6,847)	357,026
未分類營運收入			2,452
未分類支出			(4,442)
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910
除稅前溢利			357,946

本集團之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商譽、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皆設於香港。相應地，並無地域分析被載列。

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止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及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個別客戶貢獻多於本集團外來收入總額10%以上。

7. 利息收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信貸減值之應收貸款	866,626	930,187
信貸減值之應收貸款	9,815	10,184
定期存款、受限制存款及銀行結存	2,832	6,403
	879,273	946,774

8. 利息支出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18,540	22,524
資產擔保借款利息	–	2,864
租賃負債利息	1,887	2,394
掉期利率合約之淨利息支出		
— 從對沖儲備撥出	11,403	14,369
	31,830	42,151

銀行貸款之利息包括68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862,000港元)攤銷之前期費用。

9.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收取金融工具之股息		
— 上市股本證券	142	178
— 非上市股本證券	476	–
政府補助	–	12,371
其他	4,845	4,972
	5,463	17,521

於上年度，本集團就由香港政府提供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保就業計劃所得之補助為12,371,000港元。本年度政府沒有提供保就業計劃所得之補助。

10.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虧損)		
— 由對沖儲備撥出之對沖工具之匯兌收益(虧損)	20,155	(567)
— 銀行貸款之匯兌(虧損)收益	(20,155)	567
— 視作出售海外聯營公司後累積匯兌差額之重新分類調整	807	—
— 一項海外附屬公司撤銷註冊後累計匯兌差額之重新分類調整	(3,783)	—
— 其他淨匯兌收益	86	63
現金流量對沖之無效淨對沖	339	27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棄置虧損	(158)	(1,527)
終止租賃合約之虧損	—	(949)
	(2,709)	(2,140)

11. 營運支出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3,474	3,0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008	31,813
使用權資產折舊	55,106	49,506
有關短期租賃支出	1,897	5,592
	57,003	55,098
一般行政費用	172,427	151,698
市場及推廣費用	89,443	71,985
其他營運支出	64,180	65,24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62,326	156,974
	577,861	535,900

有關董事及員工住所之非貨幣性利益為1,77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243,000港元)，已列入營運支出項目內。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已付及應付予十一名(二零二一年：十二名)董事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董事名稱	袍金 千港元	薪酬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 發放花紅 (附註a) 千港元	退休福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深山友晴(附註b)	-	1,995	141	62	2,198
黎玉光	-	1,653	110	18	1,781
馮興源					
(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	1,076	150	10	1,236
竹中大介(附註b)	-	2,233	257	103	2,593
小計	-	6,957	658	193	7,808

上表所示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非執行董事					
三藤智之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	-	-	-	-
万月雅明					
(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	-	-	-	-
金華淑(附註b)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	799	-	75	874
小計	-	799	-	75	874

上表所示非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作為本公司及本集團董事所提供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340	-	-	-	340
林謙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113	-	-	-	113
盛慕嫻	327	-	-	-	327
土地順子	327	-	-	-	327
小計	1,107	-	-	-	1,107

上表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作為本公司及本集團董事所提供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總計

9,789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董事名稱	袍金 千港元	薪酬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 發放花紅 (附註a) 千港元	退休福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深山友晴(附註b)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	1,322	-	36	1,358
田中秀夫(附註b) (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	1,444	206	27	1,677
黎玉光	-	1,613	153	18	1,784
高藝崑 (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	599	137	6	742
馮興源	-	1,941	362	18	2,321
竹中大介(附註b)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	1,307	-	36	1,343
小計	-	8,226	858	141	9,225
上表所示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非執行董事					
万月雅明	-	-	-	-	-
上表所示非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作為本公司及本集團董事所提供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337	-	-	-	337
黃顯榮 (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110	-	-	-	110
林謙二	337	-	-	-	337
盛慕嫻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213	-	-	-	213
土地順子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213	-	-	-	213
小計	1,210	-	-	-	1,210
上表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作為本公司及本集團董事所提供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總計					10,435

附註：

- (a) 個別董事之酌情發放花紅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決定，並參考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個別董事的表現。
- (b) 有關董事住所之非貨幣性利益為1,43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968,000港元)已列入薪酬及其他福利內。
- (c) 於本年度，董事或執行董事並無豁免或同意豁免任何薪酬。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b) 僱員酬金

本集團之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中三名(二零二一年：兩名)是董事，其薪酬已詳列上文。餘下兩名僱員(二零二一年：三名僱員)薪酬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薪酬及其他福利	3,400	5,928
酌情發放花紅	90	92
退休福利	36	36
	3,526	6,056

其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僱員數目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2
	2	3

13. 利得稅開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63,311	50,70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9,795)	(589)
	53,516	50,111
股息預扣稅	606	—
遞延稅項(附註36)		
— 本年度	1,259	6,260
	55,381	56,371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法案」)，該法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法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例，並於次日在憲報刊登。在利得稅兩級制下，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二百萬港元的利潤將按8.25%徵稅，其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利潤則按16.5%徵稅。不符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固定稅率徵稅。

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所涉及的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並不重大。兩個年度之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稅率為25%。

13. 利得稅開支(續)

年度稅項開支與綜合損益表計算中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397,973	357,946
稅項以適用課稅稅率16.5%計算(二零二一年：16.5%)	65,666	59,061
佔聯營公司之業績對稅務影響	(191)	(480)
稅務上不可扣除之支出對稅務影響	386	1,165
毋須課稅之收入對稅務影響	(1,362)	(2,77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9,795)	(589)
未確認本年度之稅項虧損對稅務影響	166	354
動用過往未確認之稅款虧損	(95)	(55)
股息預扣稅	606	-
其他	-	(314)
年度利得稅開支	55,381	56,371

14. 股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年度已派發之股息：		
二零二零／二一年度派發末期股息為每股18.0港仙 (二零二一年：二零一九／二零年度22.0港仙)	75,378	92,128
二零二一／二二年度派發中期股息為每股22.0港仙 (二零二一年：二零二零／二一年度22.0港仙)	92,128	92,128
	167,506	184,256
二零二一／二二年度擬派發末期股息為每股22.0港仙 (二零二一年：二零二零／二一年度18.0港仙)	92,128	75,378

董事擬派末期股息為每股22.0港仙。此股息有待股東即將於本公司舉行之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並將定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派予股東。擬派股息將向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發。此股息並沒包括於綜合財務報表負債內。

15. 每股盈利－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度溢利342,59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01,575,000港元)及年度內已發行股份數目418,766,000股(二零二一年：418,766,000股)計算。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	25,603	2,188	433,224	226	461,241
添置	468	–	34,681	–	35,149
棄置	(4,834)	(593)	(41,793)	–	(47,220)
匯兌調整	368	29	696	–	1,093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21,605	1,624	426,808	226	450,263
收購子公司(附註45)	161	–	2,453	–	2,614
添置	1,337	42	18,239	–	19,618
棄置	(251)	(1,053)	(3,327)	–	(4,631)
匯兌調整	134	5	270	–	409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22,986	618	444,443	226	468,273
折舊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	23,402	2,149	330,291	226	356,068
年度撥備	1,721	15	30,077	–	31,813
棄置時抵銷	(4,834)	(581)	(40,269)	–	(45,684)
匯兌調整	344	28	480	–	852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20,633	1,611	320,579	226	343,049
年度撥備	1,846	2	27,160	–	29,008
棄置時抵銷	(251)	(1,049)	(3,173)	–	(4,473)
匯兌調整	134	5	267	–	406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22,362	569	344,833	226	367,990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624	49	99,610	–	100,283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972	13	106,229	–	107,214

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採用直線法以下列年率折舊計算：

租賃物業裝修	33 $\frac{1}{3}$ %或租賃期較短一方
傢俬及裝置	20%
電腦設備	10%–33 $\frac{1}{3}$ %
汽車	20%–33 $\frac{1}{3}$ %

17.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	137,726	–	137,726
添置	41,599	–	41,599
終止租賃合約	(16,761)	–	(16,761)
匯兌調整	136	–	136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162,700	–	162,700
添置	29,327	143	29,470
收購子公司(附註45)	2,529	63	2,592
終止租賃合約	(2,518)	–	(2,518)
匯兌調整	50	2	52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192,088	208	192,296
折舊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	44,940	–	44,940
年度撥備	49,506	–	49,506
終止租賃合約時抵銷	(14,067)	–	(14,067)
匯兌調整	43	–	43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80,422	–	80,422
年度撥備	54,984	122	55,106
終止租賃合約時抵銷	(2,173)	–	(2,173)
匯兌調整	48	2	50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133,281	124	133,405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58,807	84	58,891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82,278	–	82,278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有關短期租賃支出		1,897	5,592
租賃總現金流出		57,415	57,070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租賃各類辦公室、辦公室設備、分行、董事及員工住所和汽車(二零二一年：辦公室、辦公室設備、分行、自動櫃員機位置、董事及員工住所)作營運之用。租賃合約為固定一至五年期。租賃條款各自以獨立基準洽談並包含廣泛不同的條款及細則。在決定租賃條款及評估不可取消之時期長度方面，本集團應用合約定義及以合約強制執行時期作判斷。

除了出租人持有之租賃資產之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合約，並且有關租賃資產不得用作為借貸擔保。

18. 商譽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止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商譽(附註45)	— 15,820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15,820

為了減值測試，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該單位為於中國從事提供業務流程外判服務業務的子公司。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確定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不存在減值。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基礎及其主要基本假設概述如下。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確定。該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期的最新財務預算和 11% 的貼現率的現金流預測。計算使用價值的另一個關鍵假設是預算毛利率，這是根據單位過去的表現和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確定的。管理層相信，任何這些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都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總賬面值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的總可收回金額。

19. 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投資非上市聯營公司，按成本	1,000
佔收購後之業績	17,961
由換算時產生之兌換差額	445
	19,406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本集團以16,792,000港元的代價收購了深圳永旺剩餘50.0%的所有權權益，詳情見附註45所披露，深圳永旺由始成為集團的子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佔聯營公司權益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成立及 營業地點	被視為本公司 擁有權益之比例	董事成員代表之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永旺資訊服務(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50%	33.3%	提供業務流程 外判服務

19. 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本集團能對深圳永旺作出重大影響，因為本集團有權任命該公司三名董事中之其中一名。

以上聯營公司乃本集團中介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

該聯營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均採用權益法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個別非重大之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概述之財務資料為本集團於個別非重大之聯營公司所佔之權益總額。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年度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1,155	2,910

20.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2,309	4,085
— 非上市股本證券	68,768	61,385
	71,077	65,470

上述投資包括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為本集團提供從股息收入及公允值收益獲取回報機會。

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值乃參照聯交所的市場買入報價。

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值乃根據評估而釐定，而評估主要採用市場法評估商業企業及參考同類行業上市實體的市值，並考慮市場化折扣。

以上非上市股本投資代表兩間(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兩間)於海外成立並從事消費信貸融資服務及相關業務之私營實體作長期投資戰略性目的，董事已選擇將這些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21.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應收信用卡賬款	3,304,452	3,214,899
應收私人貸款	905,434	781,014
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4,209,886	3,995,913
	64,664	66,359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4,274,550	4,062,272
減值準備(附註22)	(181,143)	(218,504)
列於流動資產項下即期部分	4,093,407	3,843,768
	(3,342,610)	(3,254,632)
一年後到期款項	750,797	589,13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變動的分析載列如下：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	3,830,376	71,986	159,910	4,062,272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增加(償還)淨額	392,164	(28,958)	(22,091)	341,115
轉移至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194,376	(186,827)	(7,549)	-
轉移至非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350,091)	365,137	(15,046)	-
轉移至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三階段)	(10,882)	(157,965)	168,847	-
階段之間的總轉移	(166,597)	20,345	146,252	-
不能回收債項撇銷之金額	-	-	(131,214)	(131,214)
匯兌調整	2,151	52	174	2,377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4,058,094	63,425	153,031	4,274,550

21.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	4,306,771	188,719	195,024	4,690,514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償還淨額	(333,196)	(5,346)	(39,397)	(377,939)
轉移至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340,049	(319,319)	(20,730)	–
轉移至非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481,122)	500,489	(19,367)	–
轉移至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三階段)	(5,327)	(292,641)	297,968	–
階段之間的總轉移	(146,400)	(111,471)	257,871	–
不能回收債項撇銷之金額	–	–	(254,134)	(254,134)
匯兌調整	3,201	84	546	3,831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3,830,376	71,986	159,910	4,062,272

於報告期間期末，所有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信貸風險額列於附註40(b)。

(a) 應收信用卡賬款

與客戶簽訂信用卡分期貸款計劃條款界乎三個月至四年。

所有應收信用卡賬款以港元為值。應收信用卡賬款之年息率由26.8厘至43.5厘(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26.8厘至43.5厘)。

(b) 應收私人貸款

大部分與客戶簽訂之應收私人貸款界乎六個月至五年及以港元為值。應收私人貸款之年息率由3.1厘至52.3厘(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3.6厘至56.5厘)。

22. 減值準備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按產品分析：		
應收信用卡賬款	98,876	115,771
應收私人貸款	79,936	99,518
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2,331	3,215
	181,143	218,504

減值準備變動分析包括未使用信貸限額承擔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	80,218	30,777	107,509	218,504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增加(償還)淨額	7,620	(11,228)	(13,660)	(17,268)
轉移至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77,107	(72,440)	(4,667)	-
轉移至非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6,803)	16,106	(9,303)	-
轉移至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三階段)	(211)	(61,249)	61,460	-
階段之間的總轉移	70,093	(117,583)	47,490	-
年度內重新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85,179)	120,132	76,410	111,363
不能回收債項撇銷之金額	-	-	(131,214)	(131,214)
匯兌調整	(33)	(31)	(178)	(242)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72,719	22,067	86,357	181,143

22. 減值準備(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	91,705	49,711	121,092	262,508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償還淨額	(7,036)	(1,847)	(25,474)	(34,357)
轉移至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123,722	(110,317)	(13,405)	–
轉移至非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10,160)	22,684	(12,524)	–
轉移至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三階段)	(112)	(101,101)	101,213	–
階段之間的總轉移	113,450	(188,734)	75,284	–
年度內重新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117,809)	171,743	191,235	245,169
不能回收債項撇銷之金額	–	–	(254,134)	(254,134)
匯兌調整	(92)	(96)	(494)	(682)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80,218	30,777	107,509	218,504

23. 逾期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下列為逾期超過一個月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不包括減值準備)結餘總額分析：

	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	千港元	%*
逾期一個月但不超過兩個月	45,261	1.1	44,087	1.1
逾期兩個月但不超過三個月	29,930	0.7	37,261	0.9
逾期三個月但不超過四個月	13,588	0.3	20,330	0.5
逾期四個月或以上	56,816	1.4	66,909	1.6
	145,595	3.5	168,587	4.1

* 佔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

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15,436	4,342
租賃及其他按金	16,736	16,874
預付營運支出	45,712	35,072
其他應收款項	17,840	11,507
	95,724	67,795
流動資產項下即期部分	(64,165)	(51,446)
一年後到期款項	31,559	16,349

25. 定期存款

港元和人民幣(二零二一年：人民幣)定期存款帶有固定利率，年度內之年息率由0.21厘至2.25厘(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1.57厘至2.25厘)。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三個月或以下到期之定期存款	131,990	105,377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61,384	29,925
	193,374	135,302

26. 受託銀行結存

受託銀行結存為保險顧問受監管業務下之客戶金錢存款。這些客戶之金錢保存於一個不同銀行戶口內。本集團已確認各客戶相關應付之款項。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實施權力將已存存款抵銷該等應付款項。

27. 銀行結存及現金

銀行結存之利率為現價市場利率。

銀行結存及現金以下列貨幣為賬面值：

	港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銀行結存及現金	444,166	10,877	1,930	456,973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銀行結存及現金	747,718	10,820	1,049	759,587

28. 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於報告期間期末以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一個月內	34,121	78,219
超過一個月但不超過三個月	3,379	1,964
超過三個月	678	2,718
	38,178	82,901

29. 合約負債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合約負債 — 客戶忠誠計劃之遞延收益	18,610	16,301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內確認的收入13,44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620,000港元)已包括在年初的合約負債內。

本集團根據本集團的客戶忠誠計劃向客戶信用卡交易授予優惠獎賞。客戶可自行將優惠獎賞兌換成商品或服務及未付賬款的結算，而優惠獎賞設有期限。

3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除與貿易有關之55,28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61,373,000港元)，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可隨時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間期末以發票日期計算之貿易相關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一個月內	55,283	61,373

31. 應收／應付直接／中介／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可隨時要求償還。

32.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可隨時要求償還。

33. 銀行貸款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償還賬面值(附註)		
一年內	165,000	527,635
一年以後但不超過兩年	160,000	165,000
兩年以後但不超過五年	759,139	407,100
五年以後	-	83,146
列於流動負債項下須於一年內償還款項	1,084,139 (165,000)	1,182,881 (527,635)
須於一年後償還款項	919,139	655,246

附註：到期償還之款項乃根據列於貸款合約已安排償還日期。

33. 銀行貸款(續)

於報告期間期末，所有銀行貸款為無抵押。銀行貸款以下列貨幣為賬面值：

	港元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日元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銀行貸款	805,000	–	279,139	1,084,139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銀行貸款	495,000	387,635	300,246	1,182,881

港元之銀行貸款290,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90,000,000港元)的固定息率由年息2.08厘至2.66厘(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2.08厘至2.66厘)。其他港元之銀行貸款的浮動息率年息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55厘至0.70厘(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55厘至0.60厘)和日元銀行貸款浮動息率年息為東京隔夜平均利率加0.40厘(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0.40厘)，所有美元銀行貸款於年內償還(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浮動息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年利率加0.95厘)，從而令本集團需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之待用透支額及待用未承諾短期銀行貸款額分別為448,66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446,750,000港元)及855,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1,245,570,000港元)。

34. 租賃負債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36,827	42,002
一年以後但不超過兩年	16,282	26,247
兩年以後但不超過五年	4,480	16,445
	57,589	84,694
列於流動負債項下須於一年內償還款項	(36,827)	(42,002)
須於一年後償還款項	20,762	42,692

35.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掉期利率	2,711	3,927	–	11,182
交叉貨幣掉期利率	–	23,374	–	14,839
	2,711	27,301	–	26,021
即期部分	–	(1,542)	–	(4,384)
非即期部分	2,711	25,759	–	21,637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剩下之所有由本集團訂立之衍生金融工具乃用作對沖目的。衍生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訂約對方乃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度信貸評級之銀行。衍生金融工具之即期／非即期部分分類乃根據被定為對沖項目之相關銀行貸款到期日。

用作對沖目的之主要衍生金融工具詳列如下：

現金流量對沖：**掉期利率**

本集團利用掉期利率將部分港元浮動利率銀行貸款總額515,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405,000,000港元)由浮動息率轉為固定息率，用以盡量減少浮動利率港元銀行貸款之現金流量變動風險。總票面值515,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405,000,000港元)之掉期利率按固定息率由年息1.95厘至3.05厘(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2.29厘至3.29厘)每季付出利息及按浮動年息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55厘至0.70厘(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由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55厘至0.60厘)每季收取利息直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直至二零二三年七月)。

35. 衍生金融工具(續)

現金流量對沖：(續)

掉期利率(續)

掉期利率和其相關銀行貸款擁有相似條款，如本金金額、利息差異、生效日期、到期日期及交易對方，及董事認為掉期利率為高度有效對沖工具。掉期利率為由浮動息率轉為固定息率之指定現金流量對沖工具。

年內，上述現金流量對沖之淨調整為10,29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52,000港元)，並已包括於其他全面收益內。

掉期利率之公允值按報告期間期末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之收益曲線作現金流量折現法確定。

交叉貨幣掉期利率

本集團利用交叉貨幣掉期利率作高度有效對沖工具，為了盡量減少日元銀行貸款(2021:美元銀行貸款和日元銀行貸款)之外幣匯兌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將其浮動利率日元銀行貸款(2021:美元銀行貸款及日元銀行貸款)轉為固定利率港元銀行貸款。

日元交叉貨幣掉期利率之票面值4,150,000,000日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4,150,000,000日元)(等同貸款開始時之300,39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300,398,000港元))擁有固定匯兌以港元付款轉換日元至港元，匯率為0.07(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0.07)，按年息2.17厘至2.72厘(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2.17厘至2.72厘)之固定息率每季付出港元利息及按年息東京隔夜平均利率加0.4厘(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0.40厘)之浮動息率每季收取日元利息直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直至二零二六年三月)。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美元交叉貨幣掉期利率之票面值50,000,000美元(等同貸款開始時之387,795,000港元)擁有固定匯兌以港元付款轉換美元至港元，匯率為7.76，按年息2.27厘之固定息率每季付出港元利息及按年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0.95厘之浮動息率每季收取美元利息直至二零二一年九月。美元交叉貨幣掉期利率於年內到期。

交叉貨幣掉期利率及其相關銀行貸款擁有相同條款，例如本金金額、利息差異、生效日、到期日及交易對方，及董事認為交叉貨幣掉期利率為高度有效對沖工具。

年內，上述現金流量對沖之淨調整為12,27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582,000港元)，並已包括於其他全面收益內。

交叉貨幣掉期利率之公允值按東京隔夜平均利率(二零二一年：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之收益曲線作現金流量折現法及於報告期間末預計日元及港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美元或日元及港元)之遠期匯兌率確定。

36. 遞延稅項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及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確認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減值準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	14,528	(22,994)	(303)	(8,769)
年度於損益扣除	882	5,075	303	6,260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15,410	(17,919)	–	(2,509)
年度於損益(記入)扣除	(1,333)	2,592	–	1,259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14,077	(15,327)	–	(1,250)

於報告期間期末，本集團之未使用稅項虧損為35,67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40,511,000港元)，可用作抵銷將來的溢利。由於未來溢利難以預測，該未使用稅項虧損並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該稅項虧損30,94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虧損32,606,000港元)將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六年(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五年)失效，剩下的稅項虧損可能無限期結轉。

中國附屬公司之累積溢利所產生的臨時差額為13,802,000港元(2021年：無)，由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有關臨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及有關臨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期的將來作出回撥，所以有關的遞延稅項並沒有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作準備。

37. 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及 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 沒有面值的普通股	418,766,000	269,477

38. 儲備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可分派予股東儲備金額為3,308,14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3,131,879,000港元)，代表列於附註46之本公司累積溢利。

39. 股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股本以確保：

- 本集團皆能持續經營；
- 保持穩健股本比率以致於金融市場不確定及混亂情況下建立信心；
- 爭取以具競爭力成本獲取充裕資金，以履行所有合約財務承擔；及
- 撥付應收賬款結餘增長所需及為可動用資金帶來合理回報。

本集團股本結構由債務(包括銀行貸款)及歸屬於集團股東之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

本集團管理層每半年檢討股本結構。在檢討過程中，管理層考慮個別股本的成本及聯繫風險。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於年度結算日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負債(附註a)	1,084,139	1,182,88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88,963)	(864,964)
淨負債	495,176	317,917
權益(附註b)	3,633,542	3,422,030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	0.1	0.1

附註：

(a) 負債包括銀行貸款詳列於附註33。

(b) 權益包括本集團所有股本及儲備。

40.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71,077	65,470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4,761,640	4,750,201
被定為有對沖會計關係之衍生工具	2,711	–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1,182,762	1,352,675
被定為有對沖會計關係之衍生工具	27,301	26,021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直接控股公司、中介控股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定期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銀行貸款、應付款項、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中介控股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及被定為有對沖會計關係之衍生工具。本集團金融工具之詳情已於各自所屬之附註中披露。有關該等金融工具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基準改革風險。

管理層管理及監管其風險，確保以適時及有效方法執行。本集團取用衍生金融工具來對沖此現金流量風險，從而減少現金流量風險之影響。使用金融衍生工具是由董事會批准之本集團政策管理，並已提供書面原則於外幣匯兌風險、利率風險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內部核數師亦履行定期審核以確保遵循政策。本集團並無訂立或進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作投機目的。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活動令其主要承受外幣匯率、利率及其他價格風險之財務風險。本集團訂立數類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其利率及外幣風險，包括：

- 貨幣掉期將集團相關實體之外幣債務轉往功能貨幣；及
- 掉期利率減輕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市場風險承受度以敏感度分析衡量。

40.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本集團並無改變其承受市場風險或管理及衡量風險方式。

(i)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由於外幣匯率的變動，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將影響本集團狀況的風險。本集團之某部分銀行存款及結餘及銀行貸款以外幣為值，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之外幣風險乃主要來自日元(二零二一年：美元和日元)之銀行貸款。為減低外幣風險，本集團利用指定為對沖債項之高度有效貨幣掉期利率將集團相關實體之外幣債務轉往功能貨幣。此貨幣掉期之主要條款與對沖貸款相約。因此，此淨外幣風險並未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有見及此，敏感度分析並無呈列。

(ii) 利率風險

公允值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會隨著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會隨著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浮動息率金融負債有關，但不包括對沖會計下由浮動息率轉為固定息率之負債(見附註33及35)。

本集團透過評估其帶息金融資產及帶息金融負債之利率差距來監察利率風險。為減低現金流量利率差距，本集團已採用掉期利率以轉變部分債務由浮動息率為固定息率。掉期利率主要條款與對沖貸款相約。

全球正在對主要利率基準進行根本性改革，包括用幾乎無風險的替代利率替代一些銀行同業拆借利率(「銀行間同業拆借利率」)。利率基準改革對本集團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及替代基準利率的實施進展詳見本附註「利率基準改革」。

敏感度分析

以下之敏感度分析乃就於報告期間期末持有浮動息率之非衍生金融工具(帶有浮動息率而被掉期利率對沖之借貸除外)及衍生金融工具所承受之利率變化釐定。就浮息貸款，分析乃假設報告日之負債為全年未償負債。主要管理層之內部利率風險報告及代表管理層預期利率之可能合理變動乃根據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東京隔夜平均利率(二零二一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一百點子升幅為理據。

40.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若利率上升/下降一百點子(二零二一年：一百點子)及在其他可變動因素保持不變的情況下：

- 其他全面收益將增加/減少21,56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2,396,000港元)，主要由於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有所變更所致，但並不包括交叉貨幣掉期利率之外幣滙兌成分影響。

管理層認為，由於金融負債所潛在的利率風險於期末並不能反映年內之風險，所以敏感度分析並不具代表性。

(iii)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通過以公允值變動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承受股價風險。此外，本集團還出於長期戰略目的投資了某些未報價的股本證券，指定為公允值變動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管理層將監控價格走勢並於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乃源於本集團訂約對方因未能履行合約責任而引致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源自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未動用信用卡限額)、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直接控股公司、中介控股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定期存款及銀行結存。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及系統以監察及監控信貸風險。管理層已委派不同部門負責決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適當跟進行動回收逾期債務。董事會全面負責本集團之信貸政策及監察本集團資產組合之信貸質素。就此而言，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為降低。此外，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

本集團可能面臨金額相當於授予信用卡客戶之未動用信用卡總限額之虧損。然而，虧損金額可能低於未動用信用卡總限額，因為信貸融資取決於客戶是否維持特定信貸標準。本集團監察客戶之信貸質素，並有合約權利取消所授出之信貸融資，故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有限。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未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上入賬之未動用信用卡限額為29,702,99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25,920,932,000港元)。

除信貸風險集中於流動資金存放於多間高度信貸評級之銀行外，由於風險分散於多名訂約對方及客戶，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信貸風險高度集中之情況。

40.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管理層負責制定及維持本集團資產組合和未使用的信用卡限額之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程序。管理層定期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以就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相關應收款項(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等款項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初始計量，以及應用一般方法計量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及未動用信用卡限額承擔之預期信貸虧損。此外，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需要前瞻性資料，董事考慮預期若干宏觀經濟指標，如消費價格指數及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

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計量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相關應收款項(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之虧損準備，該等款項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初始計量。根據一般方法，金融資產分類為三個階段，以反映信貸質素轉差情況。各階段之減值準備按產品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程度及違約風險計算。第一階段涵蓋信貸質素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嚴重轉差之金融資產包括信貸風險被視為較低之投資。第二階段涵蓋信貸質素自初始確認以來嚴重轉差之金融資產。第三階段涵蓋發生信貸虧損事件及變為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於第一階段確認，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則於第二及第三階段確認。

本集團之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含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未動用信用卡限額承擔	
D0	逾期少於30日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D1	逾期超過30日但少於60日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D2	逾期超過60日但少於90日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D3	逾期超過90日但少於120日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D4或以上	逾期120日以上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貿易相關之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訂約對方具有低違約風險， 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後償付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存疑	內部制定資料或外來資源顯示信貸風險 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為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 而本集團不認為日後可收回款項	撤銷款項	撤銷款項

40.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根據一般方法作出階段分配之決策規則如下：

階段	決策規則(根據內部信貸評級)
第一階段	—「低風險及觀察名單」或「D0」
第二階段	—「存疑」或「D1及D2」，除非另有合理可作為依據之資料顯示
第三階段	—「虧損」或「D3及D4或以上」，除非另有合理可作為依據之資料顯示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未動用信用卡限額承擔)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金額變動、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減值準備及於報告期末之信貸質素分析載於附註21至23。

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與貿易有關)

管理層定期檢討及評估訂約對方之信貸質素。本集團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與貿易有關)之虧損準備。由於該等應收款項並未逾期，且並無重大過往違約記錄，故董事認為，經考慮訂約對方之財務背景及狀況後，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因此，由於有關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與貿易有關)之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故概無計提虧損準備。

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非貿易相關)

管理層定期檢討及評估訂約對方之信貸質素。由於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非貿易相關)並未逾期，且信貸風險於初始確認後未有大幅增加，本集團使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該等應收款項。就此而言，董事亦認為，經考慮訂約對方之財務背景後，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因此，由於有關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非貿易相關)之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故概無計提虧損準備。

40.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銀行結存／衍生金融工具

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訂約對方乃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度信貸評級之銀行。因此，由於有關銀行結存之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故概無計提虧損準備。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制定了一套合適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措施，以妥善管理短期、中期及長期融資及流動資金管理需求，並由董事定時審閱。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乃透過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維持充足儲備及銀行融資，及維持長期融資於穩健水平以提供資金予短期金融資產。

下表為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和租賃負債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根據議定還款期之詳情。下表根據未折現金融負債和租賃負債的合約到期日編製，其中包括該負債之利息，惟不包括本集團有權及有意於合約到期日前償還之負債。利息流量於某程度上為浮動息率，未折現金額以報告期間期末之利息收益率曲線衍生。

	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總額 千港元
	可隨時要求或 一個月以內 千港元	一個月 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 至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 至四年 千港元	四年以上 千港元	
銀行貸款						
— 固定息率	942	731	5,154	206,266	101,870	314,963
— 浮動息率	65,912	446	107,147	321,723	330,038	825,266
租賃負債	4,028	7,218	26,583	21,073	-	58,902
其他金融負債	97,861	762	-	-	-	98,623
未折現總金融負債	168,743	9,157	138,884	549,062	431,908	1,297,754

40.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總額 千港元
	可隨時要求或 一個月以內 千港元	一個月 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 至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 至四年 千港元	四年以上 千港元	
	銀行貸款					
— 固定息率	359	152	1,558	94,232	–	96,301
— 浮動息率	71,710	550	464,163	491,163	84,040	1,111,626
租賃負債	4,227	8,087	30,772	43,613	80	86,779
其他金融負債	169,250	544	–	–	–	169,794
未折現總金融負債	245,546	9,333	496,493	629,008	84,120	1,464,500

倘浮動利率於報告期間期末之變動不同於已釐定之利率估計，則以上關於非衍生金融負債利率工具的金額須作出變更。

下表詳細列明本集團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合約到期日。該表是根據按淨額方式結算之衍生金融工具的未折現淨現金流入(流出)所決定的。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是固定時，其披露金額則是參考於報告日預算利率計算之收益曲線。因管理層認為合約到期日為了解衍生工具現金流時間的要素，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乃根據合約到期日作流動資金分析。

	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總額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千港元	三個月 至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至四年 千港元	四年以上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淨現金流出	(2,370)	(6,390)	(11,708)	(523)	(20,991)

40.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三個月以內 千港元	三個月 至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至四年 千港元	四年以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淨現金流出	(4,720)	(10,191)	(21,490)	(1,922)	(38,323)

利率基準改革

本集團正在密切關注市場並管理新基準利率的過渡，包括相關銀行同業拆息監管機構發佈的公告。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當港元隔夜平均指數已被確定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的替代方案，但並無終止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的計劃。香港採用多利率方式，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和港元隔夜平均指數將並存。

(i) 利率基準改革帶來的風險

以下為本集團因轉型而產生的主要風險：

利率相關風險

對於尚未過渡到相關替代基準利率且沒有詳細後備條款的合同，如果與本集團交易對手的雙邊談判在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停止前未能成功完成，則適用的利率存在重大不確定性。這會產生額外的利率風險，這是訂立合約時沒有預料到的。

(ii) 替代基準利率的實施進展

作為本集團過渡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簽訂的新合同與相關替代基準利率或在可行範圍內不受改革的利率掛鈎。否則，本集團確保相關合同包括詳細的備用條款，明確參考替代基準利率和激活該條款的具體觸發事件。

年內，與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設置相關的所有合約都已過渡到東京隔夜平均利率。此外，對於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掛鈎的浮動利率貸款，本集團已與相關交易對手確認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將繼續到期。

40.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基準改革(續)

(ii) 替代基準利率的實施進展(續)

下表顯示了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未平倉合約總額和完成向替代基準利率過渡的進度。金融資產和負債的金額以賬面價值列示，衍生工具以名義金額列示。

過渡前的金融工具	到期於	賬面金額/ 名義金額 千港元	對沖會計處理	金融工具的過渡進展
衍生品資產				
利率掉期—收取3個月港元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支付港元固定利率掉期	2026	2,711	港元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同期限和名義上的 銀行貸款交換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將繼續直到成熟
非衍生品金融負債				
與日元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掛鈎的銀行貸款	2024/2026	279,139	不適用	過渡到東京隔夜平均利率
與銀行貸款掛鈎港元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2022/2023/2024/2025/2026	805,000	不適用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將繼續直到成熟
衍生品負債				
掉期利率—收取港元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支付港元固定掉期利率	2022/2023/2025	3,927	港元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同期限和名義上的 銀行貸款交換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將繼續直到成熟
跨幣種利率掉期—接收三個月 日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支付日元固定利率掉期	2024/2026	23,374	日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同期限和名義上的 銀行貸款交換	改革到東京隔夜平均利率

40.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每個報告期間期末按公允值計量。下表提供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值的資料(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值)，以及根據公允值輸入值可觀察程度而劃分之公允值計量級別水平(第一級至第三級)。

	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衍生金融資產	-	2,711	-	2,711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上市股本投資	2,309	-	-	2,309
非上市股本投資	-	-	68,768	68,768
總計	2,309	2,711	68,768	73,788
衍生金融負債	-	27,301	-	27,301

	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上市股本投資	4,085	-	-	4,085
非上市股本投資	-	-	61,385	61,385
總計	4,085	-	61,385	65,470
衍生金融負債	-	26,021	-	26,021

本年度內第一、第二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值乃參照聯交所的市場買入報價。

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根據估值而釐定，而該估值主要是參考同類行業上市實體的市值，並考慮市場折扣而採用市場法估值而達成的。

掉期利率及交叉貨幣掉期利率的公允值乃以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及以市場息率及日元與港元(二零二一年：美元／日元與港元)的外匯匯率(交叉貨幣掉期利率)衍生適合的收益曲線折現計量的，於報告期間期末是可以觀察的。

40.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續)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允值計量(續)

按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對賬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	75,654
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之公允值虧損	(14,269)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61,385
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之公允值收益	7,383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68,768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總資產的一小部份，即1.4%(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1.2%)，為基於估計並記錄為按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儘管該等估值對估計敏感，但相信將一項或多項假設轉換為合理可能的替代假設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包含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為於本報告期間期末持有的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的非上市股本證券相關的7,38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虧損14,269,000港元)收益，並作為「投資重估儲備」的變動呈報。

除下表所詳列，董事認為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內已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約，公允值根據基於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的一般公認定價模型釐定：

	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賬面值 千港元	公允值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公允值 千港元
銀行貸款	1,084,139	1,114,972	1,182,881	1,230,236

40. 金融工具(續)

(d) 對銷、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進行若干衍生交易，為與若干銀行簽訂由ISDA協議所覆蓋。由於ISDA協議訂明，只有在違約、無力償還或破產的狀況下才可行使對銷權，故本集團現時對已確認金額並未有合法行使的對銷權，以致該等衍生工具並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對銷。除上文所述衍生工具交易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抵銷或須根據類似互銷安排。

(a) 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的金融資產

	已確認 金融資產 總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對銷之已確認 金融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金融 資產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衍生金融工具	2,711	—	2,711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衍生金融工具	—	—	—

(b) 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的淨金融資產(按交易方呈列)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金融 資產淨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未對銷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交易方A	2,711	(2,711)	—
總額	2,711	(2,711)	—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交易方A	—	—	—
總額	—	—	—

40. 金融工具(續)

(d) 對銷、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c) 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的金融負債

	已確認 金融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對銷之已確認 金融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金融 負債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衍生金融工具	(27,301)	–	(27,301)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衍生金融工具	(26,021)	–	(26,021)

(d) 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的淨金融負債(按交易方呈列)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金融 負債淨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未對銷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交易方A	(3,579)	2,711	(868)
交易方B	(79)	–	(79)
交易方C	(23,643)	–	(23,643)
總額	(27,301)	2,711	(24,590)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交易方A	(11,625)	–	(11,625)
交易方B	(1,271)	–	(1,271)
交易方C	(13,125)	–	(13,125)
總額	(26,021)	–	(26,021)

41. 融資業務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是已用現金流動或未來現金流動，分類在本集團綜合現金流動表之融資業務中的現金流動。

	資產				總額 千港元
	擔保借款 千港元	銀行貸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應付股息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	548,400	1,469,102	94,629	-	2,112,131
融資現金流動(附註)	(548,400)	(286,962)	(49,084)	(184,256)	(1,068,702)
已付利息	-	-	(2,394)	-	(2,394)
利息支出	-	-	2,394	-	2,394
攤銷前期費用	-	862	-	-	862
新增租賃負債	-	-	40,793	-	40,793
提早終止租賃	-	-	(1,745)	-	(1,745)
確認派發之股息	-	-	-	184,256	184,256
匯率調整	-	(121)	101	-	(20)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	1,182,881	84,694	-	1,267,575
融資現金流動(附註)	-	(77,795)	(51,744)	(167,506)	(297,045)
已付利息	-	-	(1,887)	-	(1,887)
利息支出	-	-	1,887	-	1,887
攤銷前期費用	-	688	-	-	688
新增租賃負債	-	-	22,006	-	22,006
收購子公司	-	-	2,632	-	2,632
確認派發之股息	-	-	-	167,506	167,506
匯率調整	-	(21,635)	1	-	(21,634)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	1,084,139	57,589	-	1,141,728

附註：租賃負債融資現金流動包括終止租賃合約最終付款為零(二零二一年：960,000港元)。

42. 資本承擔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並未在綜合財務報表內提撥準備：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39,886	22,772

43.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僱員推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由信託人監管，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存放。本集團及其僱員分別按有關薪金之5%(上限為每位僱員每年1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8,000港元))向強積金計劃供款。計入損益之總成本為5,16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038,000港元)代表本集團於本會計年度向強積金計劃之應付供款。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就有關申報報告年度尚未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之應繳供款為81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726,000港元)。

中國附屬公司僱用之僱員為中國政府所運作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彼等工資之若干百分比供款予退休福利計劃以支付福利開支。本集團就此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計劃作出供款。

44. 關連人士交易

於年度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同系附屬公司		直接控股公司		中介控股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聯營公司	
	2022 千港元	2021 千港元	2022 千港元	2021 千港元	2022 千港元	2021 千港元	2022 千港元	2021 千港元	2022 千港元	2021 千港元
已收利息	4,184	3,971	-	-	-	-	-	-	-	-
已收佣金	13,873	9,859	-	-	-	-	-	-	-	-
已收股息	142	178	-	-	-	-	-	-	-	-
已收服務費	-	-	1,594	1,158	-	-	-	-	-	-
已付特許費	15,637	13,785	-	-	-	-	1	15	-	-
已付服務費	2,768	8,366	14,010	12,491	5,465	890	-	-	23,350	23,193
已購買禮卷	7,723	9,000	-	-	-	-	-	-	-	-
租賃負債利息	212	-	-	-	-	-	-	-	-	-
收購子公司	-	-	-	-	16,792	-	-	-	-	-

44. 關連人士交易(續)

與上述關聯方交易形成的報告期末餘額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但下列包括租賃負債餘額除外：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包括於租賃負債)	5,779	-

主要管理層成員之酬金

年度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9,521	10,294
退休福利	268	141
	9,789	10,43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乃按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4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收購完成前持有聯營公司深圳永旺50%的股權。根據本公司與AEON Financial Service Co., Ltd.，本公司中介控股公司訂立的協議，本公司以現金收購深圳永旺剩餘50%股權，代價為16,792,000港元。該交易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完成。交易完成後，深圳永旺自此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深圳永旺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私營公司，從事提供業務流程外判服務。收購所產生的商譽為15,820,000港元，歸因於本集團預期因經營協同效應及因深圳永旺技術及本集團業務管理技能共同貢獻而產生的收入增長並預期的未來經濟利益。

4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續)

下表概述了為深圳永旺轉讓的對價以及在收購日期確認的所收購資產和承擔的負債的金額。

	公允值 千港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14
使用權資產	2,59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32
應收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16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134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32
定期存款	8,707
銀行結存及現金	3,586
	22,313
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451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66
租賃負債	2,632
	4,549
可識別資產總值之公允值	17,764
收購產生的商譽	
現金代價	16,792
先前持有的聯營公司權益的公允值	16,792
減：獲得的淨資產	(17,764)
收購所產生之商譽(附註18)	15,820

預計這些收購產生的商譽均不可扣稅。

4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續)

	公允值 千港元
在逐步收購中獲得視作出售先前持有的深圳永旺所有權權益的收益	
先前持有的所佔擁有權的公允值	16,792
先前持有的所佔擁有權的賬面值	(8,882)
視作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收益	7,910
收購深圳永旺的淨現金流	
支付的現金對價	16,792
減：獲得的淨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餘額	(12,293)
	4,499

公允值由獨立專業合資格評估師估計，並根據管理層採用的現金流量預測、增長率和折現率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法計算。本集團重新計量先前持有的權益並確認收益7,910,000港元。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年內溢利中包括來自深圳永旺產生的額外業務的139,000港元。本年度的收入包括來自深圳永旺的649,000港元。

若收購深圳永旺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完成，本集團當年的收入將為1,052,076,000港元，而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利潤將為343,747,000港元。備考信息僅用於說明目的，並不一定表明如果收購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完成，本集團實際將實現的收入和經營業績，也不是對未來的預測結果。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以下是於報告期間期末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592	104,285
使用權資產	55,969	81,061
投資附屬公司	197,526	203,264
投資聯營公司	–	19,406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71,077	65,470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702,091	555,4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9,008	14,778
衍生金融工具	2,711	–
遞延稅項資產	1,272	2,544
	1,156,246	1,046,245
流動資產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3,314,631	3,233,75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7,608	49,28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25	337
應收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30	–
定期存款	100,000	–
銀行結存及現金	440,452	743,328
	3,913,346	4,026,708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76,938	258,355
合約負債	18,610	16,301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56,886	63,424
應付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1,275	1,497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14
應付子公司款項	1,828	–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1,672
銀行貸款	165,000	527,635
租賃負債	34,146	41,086
衍生金融工具	1,542	4,384
稅項負債	25,314	20,726
	481,539	935,094
流動資產淨額	3,431,807	3,091,61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588,053	4,137,859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69,477	269,477
儲備	3,353,216	3,149,144
權益總額	3,622,693	3,418,621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919,139	655,246
租賃負債	20,462	42,355
衍生金融工具	25,759	21,637
	965,360	719,238
	4,588,053	4,137,859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深山友晴
董事總經理

竹中大介
董事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儲備之變動如下：

	投資重估儲備 千港元	對沖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積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	57,249	(17,416)	(542)	3,015,936	3,055,227
年度溢利	-	-	-	300,199	300,199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之公允值虧損	(15,601)	-	-	-	(15,601)
海外業務折算之外匯差額	-	-	909	-	909
現金流量對沖之淨調整	-	(7,334)	-	-	(7,334)
年度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15,601)	(7,334)	909	300,199	278,173
二零一九/二零年度已派末期股息	-	-	-	(92,128)	(92,128)
二零二零/二一年度已派中期股息	-	-	-	(92,128)	(92,128)
	(15,601)	(7,334)	909	115,943	93,917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41,648	(24,750)	367	3,131,879	3,149,144
年度溢利	-	-	-	343,769	343,769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之公允值收益	5,606	-	-	-	5,606
一項海外附屬公司撤銷註冊後累計匯兌 差額之重新分類調整	-	-	440	-	440
視作出售海外聯營公司後 累計匯兌差額之重新分類調整	-	-	(807)	-	(807)
現金流量對沖之淨調整	-	22,570	-	-	22,570
年度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5,606	22,570	(367)	343,769	371,578
二零二零/二一年度已派末期股息	-	-	-	(92,128)	(92,128)
二零二一/二二年度已派中期股息	-	-	-	(75,378)	(75,378)
	5,606	22,570	(367)	176,263	204,072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47,254	(2,180)	-	3,308,142	3,353,216

47. 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佔附屬公司股權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股本／繳足股本		本公司直接擁有權益之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永旺保險顧問(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1,000,000港元	100%	100%	保險顧問服務
瀋陽金融商貿開發區 永旺小額貸款有限責任公司(附註)	中國	不適用	124,221,000港元	不適用	100%	於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四日注銷
天津永旺小額貸款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100,000,000人民幣	100,000,000人民幣	100%	100%	小額貸款業務 (進行自願性清盤)
深圳永旺小額貸款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150,000,000人民幣	150,000,000人民幣	100%	100%	小額貸款業務
永旺資訊服務(深圳)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00,000港元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提供業務流程外判服務

附註：該等公司為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台港澳法人獨資。

詞彙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二零二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
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
ACS馬來西亞	AEON Credit Service (M) Berhad
ACSS	AEON Credit Service Systems (Philippines) Inc.
AEON日本	AEON Co., Ltd.
永旺百貨	永旺百貨(香港)有限公司
AFS	AEON Financial Service Co., Ltd.
AFS(香港)	永旺金融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深圳永旺	永旺資訊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章程細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或國內或PRC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公司條例	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及其隨後不時之修訂
本公司	AEON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
新型冠狀病毒或疫情	新型冠狀病毒
董事	本公司董事
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按公允價值變動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變動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詞彙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
港元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隔夜平均指數	港元隔夜平均指數
銀行同業拆息	銀行同業拆息
ISDA協議	國際掉期與衍生工具協會主協議
日元	日元，日本法定貨幣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上市規則	聯交所制定的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全面收益
PCIDSS	支付卡產業資料安全標準
人民幣	人民幣，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及其隨後不時之修訂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東京隔夜平均利率	東京隔夜平均利率
美元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